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406,067.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7,470,441.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31,977.08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52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220,00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479,658.14
八、其他收入	8	50,0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116,524.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92,434.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664,905.5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68,851.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8,343,498.8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00,00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22,084.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52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30,00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0,779,645.2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888,564.14	本年支出合计	57	43,888,564.14
使用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43,888,564.14	总计	60	43,888,564.1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308.91	40,308.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400.00	5,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400.00	5,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64,905.57	664,905.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64,905.57	664,905.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64,905.57	664,905.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8,851.00	468,8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3,588.00	73,5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3,588.00	73,5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5,263.00	185,2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0,000.00	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5,263.00	145,2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0,000.00	2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0,000.00	2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343,498.85	18,343,498.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5,131,275.66	5,131,275.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3,091,675.66	3,091,675.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1,839,600.00	1,839,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00,000.00	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46,312.88	446,312.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42,962.88	442,962.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350.00	3,3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624,660.00	624,6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94,660.00	294,6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5	抗旱	330,000.00	3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395,635.89	6,395,635.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704,000.00	70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5,546,000.00	5,54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45,635.89	145,635.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745,614.42	5,745,614.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745,614.42	5,745,614.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2,084.00	1,022,08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2,084.00	1,022,08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2,084.00	1,022,08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0	5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20.00	5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520.00	5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0.00	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000.00	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4,000.00	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6,00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6,00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779,645.26	10,779,645.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31,977.08	1,431,977.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31,977.08	931,977.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00,000.00	4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9,347,668.18	9,347,668.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9,347,668.18	9,347,668.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43,888,564.14	16,640,057.53	27,248,506.6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70,441.82	6,977,070.01	493,371.81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10,949.00	0.00	110,949.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10,949.00	0.00	110,949.00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70,000.00	0.00	70,000.00	0.00	0.00	0.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000.00	0.00	70,00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877,663.90	5,803,989.98	73,673.92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078,411.01	5,004,737.09	73,673.92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799,252.89	799,252.89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445,358.98	351,185.90	94,173.08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315,213.90	315,213.90	0.00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35,972.00	35,972.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4,173.08	0.00	94,173.08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7,475.81	0.00	17,475.81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75.81	0.00	7,475.81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65,379.11	465,379.11	0.00	0.00	0.00	0.00
2013150		事业运行	465,379.11	465,379.11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07,100.00	0.00	107,10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680.00	0.00	61,68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5,420.00	0.00	45,42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56,515.02	356,515.02	0.00	0.00	0.00	0.00
2013650		事业运行	356,515.02	356,515.02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0,000.00	0.00	220,000.00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20,000.00	0.00	120,000.00	0.00	0.00	0.00
2060702		科普活动	120,000.00	0.00	120,00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79,658.14	437,394.79	42,263.35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479,658.14	437,394.79	42,263.35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437,394.79	437,394.79	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2,590.00	0.00	12,59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9,673.35	0.00	29,673.3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6,524.95	3,034,076.95	82,448.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50,978.69	850,978.69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850,978.69	850,978.6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6,134.26	1,716,134.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480.00	133,48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6,800.00	76,80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2,094.64	1,402,094.6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759.62	103,759.62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40,124.00	465,964.00	74,16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40,124.00	465,964.00	74,16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288.00	0.00	8,288.00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188.00	0.00	1,188.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7,100.00	0.00	7,10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2,434.55	1,192,434.5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7,034.55	1,187,034.5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7,850.61	277,850.6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0,574.95	420,574.9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8,300.08	448,300.08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308.91	40,308.91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400.00	5,40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400.00	5,40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64,905.57	664,905.57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64,905.57	664,905.57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64,905.57	664,905.5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8,851.00	73,588.00	395,263.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3,588.00	73,588.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3,588.00	73,588.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5,263.00	0.00	185,263.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0,000.00	0.00	40,00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5,263.00	0.00	145,263.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0,000.00	0.00	210,00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0,000.00	0.00	210,00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343,498.85	3,238,503.66	15,104,995.19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5,131,275.66	3,091,675.66	2,039,60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3,091,675.66	3,091,675.66	0.00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1,839,600.00	0.00	1,839,60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00,000.00	0.00	200,00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46,312.88	0.00	446,312.88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42,962.88	0.00	442,962.88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350.00	0.00	3,35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624,660.00	139,200.00	485,46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94,660.00	139,200.00	155,460.00	0.00	0.00	0.00
2130315	抗旱	330,000.00	0.00	330,00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395,635.89	0.00	6,395,635.89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704,000.00	0.00	704,000.00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5,546,000.00	0.00	5,546,00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45,635.89	0.00	145,635.89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745,614.42	7,628.00	5,737,986.42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745,614.42	7,628.00	5,737,986.42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2,084.00	1,022,084.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2,084.00	1,022,084.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2,084.00	1,022,084.00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0	0.00	520.00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20.00	0.00	520.00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520.00	0.00	52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000.00	0.00	4,000.00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4,000.00	0.00	4,00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6,00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6,00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779,645.26	0.00	10,779,645.26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31,977.08	0.00	1,431,977.08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31,977.08	0.00	931,977.08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00,000.00	0.00	400,00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9,347,668.18	0.00	9,347,668.18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9,347,668.18	0.00	9,347,668.18	0.00	0.00	0.00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406,067.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420,441.82	7,420,441.8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31,977.0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52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20,000.00	220,00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479,658.14	479,658.14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16,524.95	3,116,524.9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92,434.55	1,192,434.5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664,905.57	664,905.57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68,851.00	468,851.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8,343,498.85	18,343,498.85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22,084.00	1,022,084.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520.00	0.00	0.00	52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0,000.00	30,00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779,645.26	9,347,668.18	1,431,977.08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838,564.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3838564.14	42406067.06	1431977.08	52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3,838,564.14	总计	64	43,838,564.14	42,406,067.06	1,431,977.08	52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新平县

单位：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0.00	0.00	0.00	42,406,067.06	16,640,057.53	25,766,009.53	42,406,067.06	16,640,057.53	15,252,668.71	1,387,388.82	25,766,009.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7,420,441.82	6,977,070.01	443,371.81	7,420,441.82	6,977,070.01	5,782,987.11	1,194,082.90	443,37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0.00	0.00	0.00	110,949.00	0.00	110,949.00	110,949.00	0.00	0.00	0.00	110,9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0.00	0.00	0.00	110,949.00	0.00	110,949.00	110,949.00	0.00	0.00	0.00	110,9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0.00	0.00	0.00	70,000.00	0.00	70,000.00	70,000.00	0.00	0.00	0.00	7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70,000.00	0.00	70,000.00	70,000.00	0.00	0.00	0.00	7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0	0.00	0.00	5,827,663.90	5,803,989.98	23,673.92	5,827,663.90	5,803,989.98	4,637,133.08	1,166,856.90	23,67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5,028,411.01	5,004,737.09	23,673.92	5,028,411.01	5,004,737.09	4,013,296.08	991,441.01	23,67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0.00	0.00	0.00	799,252.89	799,252.89	0.00	799,252.89	799,252.89	623,837.00	175,415.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0.00	0.00	0.00	445,358.98	351,185.90	94,173.08	445,358.98	351,185.90	333,685.90	17,500.00	94,17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315,213.90	315,213.90	0.00	315,213.90	315,213.90	297,713.90	17,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0.00	0.00	0.00	35,972.00	35,972.00	0.00	35,972.00	35,972.00	35,9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94,173.08	0.00	94,173.08	94,173.08	0.00	0.00	0.00	94,17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00	0.00	0.00	20,000.00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20,000.00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00	0.00	0.00	17,475.81	0.00	17,475.81	17,475.81	0.00	0.00	0.00	17,47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7,475.81	0.00	7,475.81	7,475.81	0.00	0.00	0.00	7,47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10,000.00	0.00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0	0.00	0.00	465,379.11	465,379.11	0.00	465,379.11	465,379.11	462,879.11	2,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50			事业运行	0.00	0.00	0.00	465,379.11	465,379.11	0.00	465,379.11	465,379.11	462,879.11	2,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0.00	0.00	0.00	107,100.00	0.00	107,100.00	107,100.00	0.00	0.00	0.00	107,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61,680.00	0.00	61,680.00	61,680.00	0.00	0.00	0.00	61,6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45,420.00	0.00	45,420.00	45,420.00	0.00	0.00	0.00	45,4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356,515.02	356,515.02	0.00	356,515.02	356,515.02	349,289.02	7,2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50			事业运行	0.00	0.00	0.00	356,515.02	356,515.02	0.00	356,515.02	356,515.02	349,289.02	7,2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220,000.00	0.00	220,000.00	220,000.00	0.00	0.00	0.00	2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0.00	0.00	0.00	120,000.00	0.00	120,000.00	120,000.00	0.00	0.00	0.00	1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02			科普活动	0.00	0.00	0.00	120,000.00	0.00	120,000.00	120,000.00	0.00	0.00	0.00	1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100,000.00	0.00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100,000.00	0.00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479,658.14	437,394.79	42,263.35	479,658.14	437,394.79	423,894.79	13,500.00	42,263.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0.00	0.00	0.00	479,658.14	437,394.79	42,263.35	479,658.14	437,394.79	423,894.79	13,500.00	42,263.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0.00	0.00	0.00	437,394.79	437,394.79	0.00	437,394.79	437,394.79	423,894.79	13,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0.00	0.00	0.00	12,590.00	0.00	12,590.00	12,590.00	0.00	0.00	0.00	12,5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0.00	0.00	0.00	29,673.35	0.00	29,673.35	29,673.35	0.00	0.00	0.00	29,673.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420,574.95	420,574.95	0.00	420,574.95	420,574.95	420,57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448,300.08	448,300.08	0.00	448,300.08	448,300.08	448,30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0	0.00	0.00	40,308.91	40,308.91	0.00	40,308.91	40,308.91	40,30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5,400.00	5,400.00	0.00	5,400.00	5,400.00	5,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5,400.00	5,400.00	0.00	5,400.00	5,400.00	5,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664,905.57	664,905.57	0.00	664,905.57	664,905.57	640,405.57	24,50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664,905.57	664,905.57	0.00	664,905.57	664,905.57	640,405.57	24,50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664,905.57	664,905.57	0.00	664,905.57	664,905.57	640,405.57	24,500.00	0.00	0.00	0.00	0.00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602	退耕现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468,851.00	73,588.00	395,263.00	468,851.00	73,588.00	73,588.00	0.00	395,263.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73,588.00	73,588.00	0.00	73,588.00	73,588.00	73,5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73,588.00	73,588.00	0.00	73,588.00	73,588.00	73,5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0.00	0.00	0.00	185,263.00	0.00	185,263.00	185,263.00	0.00	0.00	0.00	185,263.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40,000.00	0.00	40,000.00	40,000.00	0.00	0.00	0.00	40,00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0.00	0.00	0.00	145,263.00	0.00	145,263.00	145,263.00	0.00	0.00	0.00	145,263.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210,000.00	0.00	210,000.00	210,000.00	0.00	0.00	0.00	210,00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210,000.00	0.00	210,000.00	210,000.00	0.00	0.00	0.00	210,00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18,343,498.85	3,238,503.66	15,104,995.19	18,343,498.85	3,238,503.66	3,115,969.94	122,533.72	15,104,995.19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0.00	0.00	0.00	5,131,275.66	3,091,675.66	2,039,600.00	5,131,275.66	3,091,675.66	2,969,141.94	122,533.72	2,039,60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0.00	0.00	0.00	3,091,675.66	3,091,675.66	0.00	3,091,675.66	3,091,675.66	2,969,141.94	122,533.72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0.00	0.00	0.00	1,839,600.00	0.00	1,839,600.00	1,839,600.00	0.00	0.00	0.00	1,839,60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0.00	0.00	0.00	200,000.00	0.00	200,000.00	200,000.00	0.00	0.00	0.00	200,000.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0.00	0.00	0.00	446,312.88	0.00	446,312.88	446,312.88	0.00	0.00	0.00	446,312.88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0.00	0.00	0.00	442,962.88	0.00	442,962.88	442,962.88	0.00	0.00	0.00	442,962.88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0.00	0.00	0.00	3,350.00	0.00	3,350.00	3,350.00	0.00	0.00	0.00	3,35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0.00	0.00	0.00	624,660.00	139,200.00	485,460.00	624,660.00	139,200.00	139,200.00	0.00	485,46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0.00	0.00	0.00	294,660.00	139,200.00	155,460.00	294,660.00	139,200.00	139,200.00	0.00	155,46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5	抗旱	0.00	0.00	0.00	330,000.00	0.00	330,000.00	330,000.00	0.00	0.00	0.00	330,00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0.00	0.00	0.00	6,395,635.89	0.00	6,395,635.89	6,395,635.89	0.00	0.00	0.00	6,395,635.89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704,000.00	0.00	704,000.00	704,000.00	0.00	0.00	0.00	704,000.00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0.00	0.00	0.00	5,546,000.00	0.00	5,546,000.00	5,546,000.00	0.00	0.00	0.00	5,546,00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0.00	0.00	0.00	145,635.89	0.00	145,635.89	145,635.89	0.00	0.00	0.00	145,635.89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0.00	0.00	0.00	5,745,614.42	7,628.00	5,737,986.42	5,745,614.42	7,628.00	7,628.00	0.00	5,737,986.42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0.00	0.00	0.00	5,745,614.42	7,628.00	5,737,986.42	5,745,614.42	7,628.00	7,628.00	0.00	5,737,986.42	0.00	0.00	0.00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100,000.00	0.00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0.00	0.00	0.00	100,000.00	0.00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0.00	0.00	0.00	100,000.00	0.00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1,022,084.00	1,022,084.00	0.00	1,022,084.00	1,022,084.00	1,022,08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1,022,084.00	1,022,084.00	0.00	1,022,084.00	1,022,084.00	1,022,08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1,022,084.00	1,022,084.00	0.00	1,022,084.00	1,022,084.00	1,022,08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30,000.00	0.00	30,000.00	30,000.00	0.00	0.00	0.00	30,00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4,000.00	0.00	4,000.00	4,000.00	0.00	0.00	0.00	4,000.00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0.00	0.00	0.00	4,000.00	0.00	4,000.00	4,000.00	0.00	0.00	0.00	4,00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0.00	0.00	0.00	6,000.00	0.00	6,000.00	6,000.00	0.00	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0.00	0.00	0.00	6,000.00	0.00	6,000.00	6,000.00	0.00	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0.00	0.00	0.00	20,000.00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0.00	0.00	0.00	20,000.00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9,347,668.18	0.00	9,347,668.18	9,347,668.18	0.00	0.00	0.00	9,347,668.18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9,347,668.18	0.00	9,347,668.18	9,347,668.18	0.00	0.00	0.00	9,347,668.18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9,347,668.18	0.00	9,347,668.18	9,347,668.18	0.00	0.00	0.00	9,347,668.1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435,476.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7,388.82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357,434.00	30201	办公费	427,488.7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66,404.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917,11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602,173.00	30205	水费	14,00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2,094.64	30206	电费	25,00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3,759.62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8,425.5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8,300.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091.81	30211	差旅费	128,975.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22,084.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8,60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7,192.00	30215	会议费	178,218.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0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456,874.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18,594.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7,60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1,50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1,007.07	39906	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3,60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1,724.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252,668.71	公用经费合计						1,387,388.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65,983.38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10,00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537,182.35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210,00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2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34,00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56,026.1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0,0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80,00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534,00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516,426.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20,732.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403,895.95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200,00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839,6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4,173.0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栏次																
		合计	0.00	0.00	0.00	1,431,977.08	0.00	1,431,977.08	1,431,977.08	0.00	0.00	0.00	1,431,97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1,431,977.08	0.00	1,431,977.08	1,431,977.08	0.00	0.00	0.00	1,431,97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1,431,977.08	0.00	1,431,977.08	1,431,977.08	0.00	0.00	0.00	1,431,97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931,977.08	0.00	931,977.08	931,977.08	0.00	0.00	0.00	931,97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100,000.00	0.00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400,000.00	0.00	400,000.00	400,000.00	0.00	0.00	0.00	4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0.00	0.00	0.00	520.00	52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520.00	520.00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520.00	520.00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520.00	52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10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
(一) 支出合计	2	460,000.00	460,000.00	291,007.07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450,000.00	450,000.00	281,007.07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450,000.00	450,000.00	281,007.07
3. 公务接待费	7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 国内接待费	8	—	—	10,00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0.00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	—	0.00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0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	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	9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	12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0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	10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0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0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	1,178,776.90
(一) 行政单位	23	—	—	1,178,776.90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	0.00

注：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填列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表

公开11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3
“三公”经费支出	1	—	—	—
(一) 支出合计	2	460,000.00	460,000.00	291,007.07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450,000.00	450,000.00	281,007.07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450,000.00	450,000.00	281007.07
3. 公务接待费	7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 国内接待费	8	—	—	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0.00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	—	0.00

注：本表所列“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资产原值合计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合计	1	17,830,726.63	27,652,035.56	1,818,454.20	25,833,581.36	16,012,272.43	21,526,977.83	15,211,096.12	3,631,773.97	528,776.50	0.00	0.00	674,829.56	272,399.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净值）+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净值）+其他资产（净值）； 2. 资产原值合计=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原值）+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原值）+其他资产（原值）；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3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平甸乡人民政府设置5大办、6个中心、1个所，分别是：综合管理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区域发展与乡村振兴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扶贫开发办公室以及党群服务中心、宣传文化服务中心、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社会保障服务中心、综治中心和财政所。部门主要职责是：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负责乡辖区内的群众性、公益性、社会性工作；负责村建设和管理等工作，积极开展村服务工作；负责乡内的维护稳定及社会治安治理工作；负责拥军优属、优抚安置、社会救济、社会福利、社区文化、科普、体育、教育等工作；发展经济，管理全乡资产；组织提供人才、科技、信息和其他服务，推动乡域经济发展和维护市场经济秩序；负责计划生育、劳动就业和民事调解等工作；保障少数民族的权益。指导和帮助村搞好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以及群众自治；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风、防火、防震、抢险和防灾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p>一、以调优培新为主线，农业产业转型升级。做稳粮食产业，牢固树立粮食安全底线思维，大、小春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3.5万亩。做优烤烟产业，打造全县优质烟叶示范区，烤烟面积稳定在1.6万亩，产量180万公斤以上。做精蔬菜产业，创建新平绿色生态菜篮子基地，蔬菜种植总面积在2.5万亩以上。做大畜牧产业，加快建设现代畜牧业，健全动物防疫体系，重点推进德康公司生猪养殖家庭农场项目。做实甘蔗产业，甘蔗种植面积在5000亩以上。做强新兴产业，严格执行柑橘生产技术和质量标准，实施西番莲高产高效示范区建设，打造百香果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做好万亩“特晚熟芒果”高效示范园建设项目。</p> <p>二、以文旅融合为突破，彝族风情全面展示。大力推进旅游业与民族特色村寨、农事体验相融合。充分利用省级非遗项目磨皮花鼓舞历史渊源，加强磨皮大寨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生态保护区修缮力度。打造一批“乡村环境优、民族文化浓、市场前景好、致富带动强、乡风文明美”的宜居、宜业、宜游的旅游特色和美丽乡村。</p> <p>三、以基础设施为抓手，乡村振兴落地见效。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新建一批骨干水利工程，完成阿者河水库建设。实施沟渠防渗处理、河道治理等人饮巩固提升项目。统筹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抓住乡村振兴战略机遇，科学编制10个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实施一批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村民小组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和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p> <p>四、以保护生态为前提，环境质量不断改善。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促进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协调发展。继续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项目，进一步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加大生态公益林管护力度。加强水源保护区管理，完善饮用水水源安全防范机制，提高预防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健全生态补偿机制，构建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和水生态保护体系，着力提升生态环境质量。</p>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3年，全乡预计（下同）实现农业总产值4.8亿元、同比增长12.38%。地方财政收入1606万元、同比减少43.6%，地方财政支出4206万元、同比增长9.6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262元，同比增长8%。完成项目储备32个，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库17个投资1.64亿元，招商引资项目入库7个投资2.45亿元，向上争取资金1030万元。2023年平甸乡财政拨款收入43,838,564.14元，支出43,838,564.14元，其中基本支出16,640,057.53元，项目支出27,198,506.61元。2023年末结转资金0元。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平甸乡依据本部门职能、整体战略规划、一定时期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结合预算资金安排情况，预计本部门在本年度内利用现有资源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确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具体可量化、可考核的绩效指标，并确定绩效指标类型、细化绩效指标内容、明确绩效标准，按要求在部门预算编审系统内填写《县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平甸乡“三公”经费支出291,007.07元，比2022年351,985.45元减少60,978.38元，减少17.32%，减少原因是：2023年度进一步压缩车辆运行支出，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减少。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绩效自评反映2023年平甸乡预算收支资金是否与设定的绩效目标一致，是否达到预期效果，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分析问题的原因并找出解决的办法，进而改进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 自评组织过程		<p>1. 前期准备</p> <p>(1) 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结合预算管理工作，制定当年度绩效评价工作计划。(2) 确定绩效评价对象。根据年度绩效评价工作计划，研究确定年度绩效评价对象。(3) 制定评价实施方案。根据年度绩效评价工作计划、评价对象及预算管理要求，评价组织机构制定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明确绩效评价实施工作目标、任务、时间安排和工作要求等具体事项。(4) 部署绩效评价工作。召开年度评价工作部署会，组织开展相关培训。(5)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评价组织机构根据评价对象、内容和参与绩效评价第三方中介机构情况，成立评价工作组，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各环节工作。</p> <p>2. 组织实施</p> <p>(1) 按照评价方案细化评价工作计划，依据评价指标体系收集相关数据，根据需要组织问卷调查和项目调研等工作；(2) 开展资金使用情况调查工作；(3) 加强相关职能部门与被评价方的信息沟通；(4) 撰写调研的阶段情况综合报告。</p>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自评以客观、实事求是、有据可依的原则，自评小组认真负责的对2023年平甸乡预算收支资金作出评价，结论为：优。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p>存在问题：(1) 多级涉及部门对项目绩效自评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认识不够。(2) 缺乏绩效评价的专业人员。(3) 项目资金效益发挥不明显。整改情况：(1) 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2) 加强绩效人员的绩效培训，提高个人的综合素质。(3) 加强资金监管，积极运用绩效自评结果，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p>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通过本次2023年平甸乡各类财政资金绩效自评，总结经验和问题，找出解决的办法，加强政策学习，不断提升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水。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 成立项目评价工作小组；(2) 确定相关部门绩效评价联络员；(3) 组织相关部门负责人和经办人参加本次绩效评价的培训。(4) 按照评价方案细化评价工作计划，依据评价指标体系收集相关数据，根据需要组织问卷调查和项目调研等工作；(5) 撰写调研的阶段情况综合报告。(6) 建立健全监督制度，加强对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与干部履职情况等加强监管，对侵占、截留、滞留、转移和挪用资金的，一经发现，严肃处理。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部门名称	平甸乡							
部门预算资金(万元)	项目年度支出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调增为"+";调减为"-")	预算确定数	执行数(系统提取)	执行率(%)	情况说明
	年度资金总额		2,421.89	3,615.30	6,037.19	5,836.78	96.68	
	基本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	1,628.91	35.10	1,664.01	1,664.01	100.00	
		项目支出	792.98	3,580.20	4,373.18	4,172.77	95.42	
		其中：财政拨款	616.93	3,596.23	4,213.16	4,046.75	96.05	
	其他资金		12.50	-7.50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		163.55	-8.53	155.02	121.02	78.07		
部门年度目标	<p>1. 聚焦优化升级，打造产业发展新引擎。做稳粮食产业，牢固树立粮食安全底线思维，大、小春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3.5万亩。做优烤烟产业，打造全县优质烟叶示范区，烤烟面积稳定在1.6万亩，产量180万公斤以上。做精蔬菜产业，创建新平绿色生态菜篮子基地，蔬菜种植总面积在3万余亩(含复种)。做大畜牧业，加快建设现代畜牧业，健全动物防疫体系，重点推进德康公司生猪养殖家庭农场项目。做实甘蔗产业，甘蔗种植面积在6000亩以上。做强新兴产业。严格执行柑橘生产技术和质量标准，实施西番莲高产高效示范区建设，打造百香果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做好万亩“特晚熟芒果”高效示范园建设项目。</p> <p>2. 聚焦载体建设，厚植高质量发展新根基。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新建一批骨干水源工程项目，提高农村人畜饮水和农业灌溉用水保障，实施全乡人畜饮水安全提升工程项目，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制止各类耕地“非农化”行为。加快构建完善的交通路网，争取实施一批美丽公路建设和生命防护工程，加快推进乡村振兴道路建设PPP项目，进一步提升公路养护管理水平，推进养护体制改革。推进能源电力通讯网络建设，继续实施一批农村电网改造、升级、新建工程，持续完善电网架构。</p> <p>3. 聚焦乡村振兴，谱写乡村振兴新篇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将脱贫攻坚巩固提升融入“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乡村振兴战略总要求中。坚持把产业扶贫作为脱贫攻坚巩固提升的主要抓手和根本措施，大力发展乡村产业，积极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健全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有机衔接。加快美丽乡村建设步伐，坚持规划先行，抓住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机遇，科学编制10个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p> <p>4. 聚焦共享共荣，增进美好生活新福祉。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统筹教育资源，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核心，提高教学质量，实现更高水平的教育普及和现代化。加快卫生事业发展，进一步整合县中医医院、平甸卫生院及村卫生室人、财、物资源，不断提升医疗卫生服务的供给能力和服务质量。繁荣文化体育事业，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坚定不移提高文化软实力。健全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加快完善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推广便民缴费方式。</p>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小春粮食种植面积	>=	35000	亩	粮食种植面积5.15万	无偏差	
		烟叶交售	>=	180	万公斤	烟叶交售200万公斤	无偏差	
		蔬菜种植面积	>=	30000	亩	蔬菜种植面积2.72万	受市场收购价格及多种因素影响，实际种植面积未达计划	
		甘蔗种植面积	>=	6000	亩	蔗种植面积2730.3	受产业计划调整、市场收购价格及多种因素影响，实际种植面积未达计划	
		质量指标						
		上等烟收购比例	>=	70	%	等烟收购比例75.4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85	%	资金拨付率96.68%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覆盖率	>=	95	%	益群众覆盖率大于95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务对象满意度大于90	无偏差	
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财政拨款=当年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1表

项目名称		2021年度“干部规划家乡行动”省级以奖代补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政策目标：本项目以村庄规划为基础、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为目标、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提出的用地为边界、以生态红线为底线，实现全乡一张图。从规划内容、协调机制和行政管理等方面理顺“多规”关系，统筹推进“多规合一”工作。通过“多规合一”，有效统筹城乡空间资源配置，优化村庄空间功能布局，保护耕地资源以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确保重点发展项目顺利落地实施，保障经济、社会、环境协调发展。远期实现环保、文化、教育、体育、卫生、绿化、交通、水利、环卫等专业规划的“多规融合”。</p> <p>二、用途：村庄规划编制经费</p> <p>三、使用范围：本项目以村庄规划为基础、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为目标、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提出的用地为边界、以生态红线为底线，实现全乡一张图。从规划内容、协调机制和行政管理等方面理顺“多规”关系，统筹推进“多规合一”工作。通过“多规合一”，有效统筹城乡空间资源配置，优化村庄空间功能布局，保护耕地资源以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确保重点发展项目顺利落地实施，保障经济、社会、环境协调发展。远期实现环保、文化、教育、体育、卫生、绿化、交通、水利、环卫等专业规划的“多规融合”。本次规划以全国第三次土地调查数据为基础底图，规划范围为平甸乡有10村委会，97个自然村，其中，新编规划自然村有32个；用原成果的自然村有25个；提升完善的自然村有40个，预算资金为97.6万元。新编规划自然村有32个，1.8万元/个，共57.6万元。提升完善的自然村有40个，1万元/个，共40万元。合计97.6万元，其中：市级财政补助资金30万元，10个村，一个村3万元，合计30万元。县级补助资金67.6万元。合计97.6万元。”本项目10万元用于弥补县级资金未就位部分。</p>			项目已完成，用于支付“多规合一”项目设计编制费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庄规划编制覆盖村	=	10	个	村庄规划编制覆盖村10个	20.00	2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规划编制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4	个月	项目完成时限在14个月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使用率	>=	90	%	综合使用率90%	10.00	10.00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规划编制使用年限	>=	10	年	规划编制使用年限10年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受益人群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2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一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维修养护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11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1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玉溪市财政局_玉溪市水利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玉财农〔2022〕254号）文件，分配到平甸乡2023年第一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维修养护项目65.11万元，1、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项目资金11万元（其中磨皮村供水人饮工程3万元、者甸村供水工程4万元、宁河村三道箐供水工程4万元）；2、小型水库维修养护资金54.11万元（其中哈科甲水库3.77万元、磨盘山水库13.29万元、锅底塘水库4.03万元、蜈蚣桥水库4.37万元、红旗水库3.57万元、扒那黑水库1.75万元、石头村水库9.13万元、章安哨水库4.83万元、阿梯左水库9.37万元），全额用于支付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及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维修养护工作。项目实施后防止了因农村供水保障引发的饮水安全问题发生，保障了10个村委会14705人饮水安全问题和农田灌溉，提高生活质量。工程具有明显的示范效益、社会效益工程建设实施具有较好的综合效益。</p>			<p>平甸乡2023年第一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维修养护项目已完成，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资金调度原因未支付</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件数	=	3	件	农村饮水工程3件	8.00	8.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数	=	9	座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9座	7.00	7.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土方开挖	>=	900	立方米	土方开挖900立方米	7.00	7.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支砌C20 混凝土边墙	>=	215	立方米	支砌C20混凝土边墙215立方米	7.00	7.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模板	>=	1200	平方	模板1200平方米	7.00	7.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新建和维修水池面积	>=	200	立方米	新建和维修水池面积200立方米	7.00	7.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7.00	7.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覆盖率	>=	95	%	受益群众覆盖率95%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受益群众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平甸乡2023年第一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维修养护项目已完成，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资金调度原因未支付</p>						
总分							100.00	89.00	良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3表

项目名称		村(社区)、小组运转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70	41.69	41.6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70	41.69	41.6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社区运转经费按不低于50000元/年/各保障；村委会运转经费按不低于30000元/年/个保障；小组运转经费按不低于1000元/年/个保障。			社区运转经费按不低于50000元/年/各保障；村委会运转经费按不低于30000元/年/个保障；小组运转经费按不低于1000元/年/个保障。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甸乡村(社区)数量	=	7	个	村数量10个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平甸乡小组数量	=	79	个	村民小组97个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	12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在12个月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社区运转经费补助	>=	50000	元/年	社区运转经费补助50000元/年	5.00	5.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村委会运转经费补助	>=	30000	元/年	村委会运转经费补助30000元/年	5.00	5.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小组运转经费补助	>=	1000	元/年	小组运转经费补助1000元/年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运转	=	正常运转	%	部门正常运转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单位人员满意度	>=	90	%	单位人员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4表

项目名称		改：平甸乡2023年大学生服务西部志愿者计划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财行（2023）62号《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省级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2023年1月至7月地方项目志愿者生活补助经费的通知》文件要求，2023年1-7月大学生服务西部志愿者计划省级补助资金下达平甸乡5828元，补助对象1人，其中：生活补助5600元，社会保险228元。			项目已完成，2023年1-7月大学生服务西部志愿者计划省级补助资金下达平甸乡5828元，补助对象1人，其中：生活补助5600元，社会保险228元。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西部志愿者	=	1	人	西部志愿者1人	15.00	15.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补助时间	=	7	月	补助时间7个月	15.00	15.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志愿者生活补助	=	800	元	志愿者生活补助每月800元	10.00	10.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社会保险	=	228	元	社会保险228元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志愿者生活状态	=	得到改善	-	志愿者生活状态有所改善	15.00	13.0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西部计划实践	=	良好发挥	-	西部计划实践良好发挥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项目志愿者满意度	=	90	%	项目志愿者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7.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5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费用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00	21.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00	21.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政策目标：本项目以村庄规划为基础、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为目标、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提出的用地为边界、以生态红线为底线，实现全乡一张图。从规划内容、协调机制和行政管理等方面理顺“多规”关系，统筹推进“多规合一”工作。通过“多规合一”，有效统筹城乡空间资源配置，优化村庄空间功能布局，保护耕地资源以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确保重点发展项目顺利落地实施，保障经济、社会、环境协调发展。远期实现环保、文化、教育、体育、卫生、绿化、交通、水利、环卫等专业规划的“多规融合”。</p> <p>二、用途：村庄规划编制经费</p> <p>三、使用范围：本项目以村庄规划为基础、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为目标、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提出的用地为边界、以生态红线为底线，实现全乡一张图。从规划内容、协调机制和行政管理等方面理顺“多规”关系，统筹推进“多规合一”工作。通过“多规合一”，有效统筹城乡空间资源配置，优化村庄空间功能布局，保护耕地资源以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确保重点发展项目顺利落地实施，保障经济、社会、环境协调发展。远期实现环保、文化、教育、体育、卫生、绿化、交通、水利、环卫等专业规划的“多规融合”。本次规划以全国第三次土地调查数据为基础底图，规划范围为平甸乡有10村委会，97个自然村，其中，新编规划自然村有32个；用原成果的自然村有25个；提升完善的自然村有40个，预算资金为97.6万元。新编规划自然村有32个，1.8万元/个，共57.6万元。提升完善的自然村有40个，1万元/个，共40万元。合计97.6万元，其中：市级财政补助资金30万元，10个村，一个村3万元，合计30万元。县级补助资金67.6万元。合计97.6万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已完成，支付“多规合一”规划编制费用21万元。</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庄规划编制覆盖村	=	10	个	村庄规划编制覆盖村10个	20.00	20.00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规划编制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4	月	项目完成时限14个月以内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使用率	>=	90	%	综合使用率90%以上	15.00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规划编制使用年限	>=	10	年	规划编制使用年限10年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受益人群满意度8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6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0年至2022年农村厕所革命奖补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4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4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 玉溪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0年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建及2021年部分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安排平甸乡农村厕所革命奖补资金项目实际配套资金59.24万元。 平甸乡2020年农村“厕所革命”总投资59.24万元，主要用于补助2020年全乡完成户厕改建任务1481座，补助标准为400元/座，项目资金为玉溪市2020年-2022年农村厕所革命市级配套补助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平甸乡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引导广大人民群众养成良好如厕和卫生习惯，切实增强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同时促进美丽乡村建设，不断提升农村发展活力。				项目未完成，应补农民户厕改造补助资金因政策变化不再补助。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户厕改建任务数	=	1481	座	完成户厕改建任务数1481户		25.00	25.00	
	质量指标	改厕设施合格率	>=	95	%	改厕设施合格率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	80	%	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80%		15.00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卫生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率	>=	85	%	农村卫生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率85%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受益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应补农民户厕改造补助资金因政策变化不再补助							
总分								100.00	89.00	良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7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1年第三批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20.00	10.00	66.67	6.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30.00	20.00	—	66.67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 玉溪市民政局关于分配下达2021年度市本级第三批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玉财综【2021】46号）文件，安排平甸乡弥勒村委会为民服务站修缮资金10万元、者甸村委会为民服务站修缮资金10万元、费贾村委会细水冲老年活动室建设资金10万元。 1. 费贾村委会细水冲老年活动室建设项目完成：空心砖墙体、钢结构彩钢瓦屋顶、钢窗、防盗门、电路及灯具安装、双灰粉粉刷内外墙体、室内地板浇筑等。 2. 弥勒村委会为民服务站建设项目完成：背景墙、服务台、柜体、门窗、办公设备、电路改造、网络线配置等。 3. 者甸村委会为民服务站建设项目完成：新建者甸村为民服务站90㎡，主体一层，钢屋架彩钢瓦顶、屋集成吊顶、铝合金窗、地弹门、大厅办公柜台、大门花岗岩门、套室内电力设施等。			项目已完成，弥勒村委会为民服务站修缮、者甸村委会为民服务站修缮、费贾村委会细水冲老年活动室建设。部分项目资金因国库调度困难未能支付。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老年活动室	=	1	个	建设老年活动室1个	15.00	15.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修缮为民服务站	=	2	个	修缮为民服务站2个	15.00	15.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项目已通过验收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月	项目完成在12个月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使用率	>=	90	%	综合使用率90%以上	15.00	15.00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使用年限	>=	10	年	可持续使用年限10年以上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受益人群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5.67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8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1年第三批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0	16.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16.00	16.00	—	100.00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平甸乡磨皮村城乡社区治理现代化试点项目，概算投资6万元，计划购置台式电脑2台、6000元/台，办公桌2张、1000元/张，制作宣传栏3000元，议事厅改造15000元，规章制度展板15000元，制作宣传册500册、1000元，合计60000元。2.完成费贾村便民服务站修缮项目建设：办公楼修缮内外墙体2415㎡，二三楼走护栏88m，村委会房项修缮230㎡，门15扇，窗125㎡，更换村委会墙体刷白1428㎡等项目。			项目已完成，完成平甸乡磨皮村城乡社区治理现代化试点项目及费贾村便民服务站修缮项目建设。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会议培训期数	>=	**	期	开展会议培训期数20期	13.00	13.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建设城乡社区现代治理试点	=	1	个	建设城乡社区现代化治理试点1个	13.00	13.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项目已通过验收	12.00	12.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5	月	项目工期小于5个月	12.00	12.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村民覆盖率	>=	90	%	受益村民覆盖率90%以上	15.00	15.00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修缮后可使用年限	>=	10	年	修缮后可使用年限15年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受益人群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9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1年第一期“2260”高端特色烟叶开发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34	69.3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34	69.34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烟草产业服务中心关于下达第一期“2260”高端特色烟叶开发补贴资金的通知》（玉财农【2021】198号），本项目年度预算金额177.1万元，平甸乡2021年“2260”高端特色烟叶种植2530亩，按照700元/亩给予补助，共177.1万元。 全乡完成交售总量190万公斤，完成任务总量的100%，其中，“2260”项目K326品种2530亩，38万公斤，交售收入5960万元，比上年增474万元，增8.64%；上等烟比例73.02%，比上年增加5.61个百分点；平均单价31.37元，比上年增3.38元，平均单价位居全县第三，三个大烟乡第一，高于全县平均单价0.34元。			项目已按照下达资金指标完成兑付，因资金紧张，每亩按照300元标准先行兑付，其余资金另行下指标。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烟叶数量	>=	2530	亩	已完成K326品种种植烟叶2530亩	18.00	18.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限	<=	4	月	项目完成时限小于4个月	16.00	16.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	700	元/亩	补贴标准每亩700元	16.00	16.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260”项目区品种纯度	=	100	%	项目区品种纯度95%	30.00	29.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种植烟农满意度	>=	90	%	种植烟农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8.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10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1年提升乡镇财政公共服务能力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2	9.4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9.42	9.42	—	100.00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平甸乡提升乡镇财政公共服务能力项目，计划提升完善办公室公共服务环境和进行档案室规范化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400000.00元。通过项目实施，乡财政所办公服务环境将得到进一步优化，来往群众办事更加方便、提高档案的查询效率；大力提升平甸乡财政所公共服务能力，财政所电子化办公水平进一步提高，为最终实现无纸化办公奠定坚实基础；财政所档案室建设为规范化档案室，财政所档案管理使用安全规范，资料查阅效率大幅提高，电子化应用得到进一步普及。			平甸乡提升乡镇财政公共服务能力项目，提升完善办公室公共服务环境和进行档案室规范化建设已完成。办公房屋修缮280平方米，购置办公设备1批等。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房屋修缮面积	>=	280	平方米	办公房屋修缮280平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	=	1	批	购置办公设备1批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办公家具购置数量	=	6	套	办公家具购置6套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购置密集型档案柜面积	>=	80	立方米	未购置	5.00		未找到安装地点，未购置
	数量指标	档案管理软件购置数量	=	1	套	档案管理软件1套	5.00	5.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5.00	5.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资金支付及时率100%	5.00	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屋、场所综合利用率	=	100	%	房屋、场所综合利用率100%	15.00	15.0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平甸乡财政公共服务能力	=	提升	%	乡财政公共服务能力得到提升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工作人员满意度95%	5.00	5.00	无偏差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办事群众满意度	>=	90	%	办事群众满意度90%	5.00	5.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5.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11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2年“2260”高端特色烟叶开发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4.62	114.6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4.62	114.6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_玉溪市烟草产业服务中心关于下达2022年“2260”高端特色烟叶开发补贴资金的通知》（玉财农【2022】204号），本项目年度预算金额239.85万元，平甸乡2022年“2260”高端特色烟叶种植2665亩，按照900元/亩给予补助，共239.85万元。 全乡完成交售总量190万公斤，完成任务总量的100%，其中，“2260”项目K326品种2530亩，38万公斤，交售收入5960万元，比上年增474万元，增8.64%；上等烟比例73.02%，比上年增加5.61个百分点；平均单价31.37元，比上年增3.38元，平均单价位居全县第三，三个大烟乡第一，高于全县平均单价0.34元。				项目已完成，2022年“2260”高端特色烟叶开发补贴资金兑付先期按每亩300元补助到农户。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烟叶数量	>=	2665	亩	种植烟叶数量2665亩	17.00	17.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限	<=	4	月	项目开展时限在4个月以内	17.00	17.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	900	元/亩	补贴标准每亩900元	16.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260”项目区品种纯度	=	100	%	项目区品种纯度90%	30.00	27.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种植烟农满意度	>=	90	%	种植烟农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0.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12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2年度第二批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17.20	10.00	95.56	9.5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18.00	17.20		95.56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1.完成费贾村为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19.13万元。根据《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民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第三批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玉财社〔2021〕216号）文件，安排平甸乡费贾村为民服务站修缮项目资金10万元。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度第二批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玉财综〔2022〕43号），安排平甸乡费贾村委会为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8万元，本次申请8万元，剩余资金自筹。完成建设办公楼修缮内外墙体2415㎡，二三楼走护栏88m，村委会房项修缮230㎡，门15扇，窗125㎡，更换村委会墙体刷白1428㎡等项目。费贾村便民服务站建设项目实施后方便群众申请办理事项，让群众得到最快捷的服务，对群众申请办理的各项事务，实行“一个窗口管理，内部运作，上下联动，全程服务”，变群众跑为干部跑，变多次办为一次办的服务网络。真正实现“一门受理、协调服务”一站式办公方式。 2.完成红星村生态节地葬建项目。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度第二批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玉财综〔2022〕43号），安排平甸乡红星村委会生态节地葬建设补助资金10万元，项目总投资100457.37元，本次申请10万元，剩余资金自筹。完成改扩建公墓：建设墓位000个，墓前道路硬化，修复部分公墓内已损坏实施，改扩建工程绿化率80%以上。平甸乡红星村农村公益性公墓改扩建坚持政府主导与基层自愿相结合，政府扶持建设与基层自主建设相结合，主管部门依法指导与结合基层实际相结合，在原墓地建设的基础上进行改扩建，坚持控制墓位标准。通过项目的实施，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殡葬需求，推进殡葬改革更好服务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更好服务于精神文明和生态文明建设，促进平甸乡殡葬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实际完成情况	平甸乡费贾村委会为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完成建设办公楼修缮内外墙体2415㎡，二三楼走护栏88m，村委会房项修缮230㎡，门15扇，窗125㎡，更换村委会墙体刷白1428㎡等项目。完成红星村生态节地葬建项目。完成改扩建公墓：建设墓位000个，墓前道路硬化，修复部分公墓内已损坏实施，改扩建工程绿化率80%以上。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费贾村为民服务站办公楼修缮内外墙体	>=	2415	平方米	费贾村为民服务站办公楼修缮内外墙体2415平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红星村公墓场地土方开挖	>=	1399	立方米	红星村公墓场地土方开挖1399立方米		8.00	8.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红星村公墓道路硬化	>=	256.9	平方米	红星村公墓道路硬化256.9平方米		8.00	8.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费贾村为民服务站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费贾村为民服务站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8.00	8.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费贾村为民服务站安装防盗门单价	<=	540	元/道	费贾村为民服务站安装防盗门单价540元/道		8.00	8.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红星村公墓改扩建对受益群众覆盖率	=	100	%	红星村公墓改扩建对受益群众覆盖率100%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服务对象满意度7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8.56	优

备注：

-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13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2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管理中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5	0.05	0.0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5	0.05	0.0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开展春节慰问金发放、重阳节慰问金发放和每季度开展一次文体活动。 (一) 春节慰问金发放企业退休人员标准每人200元，共2人发放400元。 (二) 重阳节发放慰问金标准每人200元，共2人发放400元。 (三) 剩余资金用于生病住院慰问金，国有企业退休人生病住院，每人每年看望慰问一次，慰问标准为每人50元的慰问品，共2人发放100元。召开一年一次退休人员座谈会，标准为532.4元。			春节慰问金发放、重阳节慰问金发放和每季度开展一次文体活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收央企退休人员人数	=	2	人	接收央企退休人员2人	20.00	2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获补对象准确率100%	20.00	2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限	=	12	月	项目开展时限在12个月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央企退休人员精神文化生活	=	提升	%	央企退休人员精神文化生活有所提升	30.00	28.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受益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7.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14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2年结转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白鹤村汉科甲山苏农场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闯出跨越式发展路子的决定》(云发〔2015〕9号)文件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定不移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的部署，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放在突出位置，稳步推进乡村振兴各项工作。 根据《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分配2022年结转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批复》(新政复〔2023〕41号)文件，上级将结转资金中的20000元原渠道返回原项目：白鹤村汉科甲山苏农场建设补助资金。该20000资金全部用于支付白鹤村汉科甲山苏农场建设项目资金不足部分。具体资金安排：1、农场“三坊”功能用房门窗安装140平方米，概算7140元；2、山苏火塘建设20平方米，概算6000元；3、开展农村实用技能培训196人次，概算6860元。			项目已完成，包括1、农场“三坊”功能用房门窗安装140平方米；2、山苏火塘建设20平方米；3、开展农村实用技能培训196人次。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场“三坊”功能用房门窗安装	=	140	平方米	农场“三坊”功能用房门窗安装140平方米		10.00	10.00		
	数量指标	山苏火塘建设	=	20	平方米	山苏火塘建设20平方米		10.00	10.00		
	数量指标	农村实用技能培训	=	196	人次	农村实用技能培训196人次		10.00	1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综合使用率	>=	90	%	综合使用率90%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使用年限	>=	10	年	可持续使用年限10年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受益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自治州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15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2年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自治州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93	12.9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93	12.9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平甸乡2022年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资金兑付。根据《新平彝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返还2022年度省级、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计划的请示（新林请【2023】45）号文件，安排平甸乡2022年度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129330.88元。全部用于支付公益林管护人员劳务费，平甸乡2022年度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项目，面积111530.72亩，本项目2022年度预算资金129330.88元（返还平甸乡2022年度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每亩管护费4元。			项目已完成，平甸乡2022年度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129330.88元。全部用于支付公益林管护人员劳务费，平甸乡2022年度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项目，面积111530.72亩，本项目2022年度预算资金129330.88元（返还平甸乡2022年度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每亩管护费4元。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兑付	=	111530.72	亩	完成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兑付111530.72亩	6.00	6.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省级公益林管护人员管护费（乡级）	=	2	人	省级公益林管护人员管护费（乡级）2人	6.00	6.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省级公益林管护人员管护费（村级）	=	4	人	省级公益林管护人员管护费（村级）4人	6.00	6.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省级公益林管护人员管护费（生态护林员）	=	3	人	省级公益林管护人员管护费（生态护林员）3人	6.00	6.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获补对象准确率100%	6.00	6.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8	月	项目完成时限8个月以内	6.00	6.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省级生态效益补偿费兑付标准	=	10	元/亩	省级生态效益补偿费标准10元/亩	7.00	7.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省级生态效益管护费兑付标准	=	4	元/亩	省级生态效益管护费标准4元/亩	7.00	7.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明显	=	明显	%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比较明显	30.00	28.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项目区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7.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16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2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第一批）红星村老余寨抗旱人饮修复工程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财农〔2022〕126号新平县平甸乡红星村老余寨抗旱人饮修复工程项目：共（5万元）。本次申请5万元，剩余资金自筹。完成平甸乡红星村老余寨抗旱人饮修复工程项目。 建设内容为：DN40国标管：0.766km、DN25国标管：0.392km、DN20国标管0.66km。			项目已完成，完成平甸乡红星村老余寨抗旱人饮修复工程项目。建设内容为：DN40国标管：0.766km、DN25国标管：0.392km、DN20国标管0.66km。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DN40国标管	>=	766	米	安装DN40国标管766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安装DN25国标管	>=	392	米	安装DN25国标管392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安装DN20国标管	>=	660	米	安装DN20国标管660米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	90	%	项目验收通过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	月	项目工期1个月以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区受益群众覆盖率	>=	90	%	项目区受益群众覆盖率90%以上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项目区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项目区服务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17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2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和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0	2.97	10.00	63.19	6.3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0	2.97	—	63.1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项目资金为5万元。按照《平甸乡财务管理暂行办法》全面落实经费开支符合相关规定，严格专项支出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专门核算，及时监督资金支出、结算等。县财政年初预算安排平甸乡2022年“两馆一站”中央、省县级配套免费开放资金50000元，免费开放文化中心图书室、综合阅览室、辅导室、展览室、篮球场等公共空间设施及场地；免费提供基层辅导培训、流动图书服务等基本文化服务项目，培训地点为文化中心篮球场、辅导排练室、村组公益房。县财政年初预算安排平甸乡2022年文化人才支持基层工作项目资金20000元，准备完成：1.开展村文艺培训6次150人9000元；2.开展文艺演出3场次6000元；3.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舞蹈磨皮花鼓舞传承人培训1期50人3000元；购置服装道具2000元。合计：20000元。			免费开放文化中心图书室、综合阅览室、辅导室、展览室、篮球场等公共空间设施及场地；免费提供基层辅导培训、流动图书服务等基本文化服务项目，培训地点为文化中心篮球场、辅导排练室、村组公益房。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村文艺培训	>=	150	人次	开展文艺培训150人次	10.00	10.00	
	数量指标	非遗传承培训	>=	100	人次	非遗传承培训100人次	10.00	10.00	
	数量指标	购置花鼓	>=	50	个	购置花鼓50个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参训率	>=	90	%	培训人员参训率9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限	=	12	月	项目开展时限12个月内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平甸乡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	提高	%	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有所提高	15.00	13.00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文化工作者素质	=	提高	%	基层文化工作者素质有所提高	15.00	1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受益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1.32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18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2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平甸乡2023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30000.00元，开展时间为：2023年1月至11月。支出分项：1、开展百千万文化阵地活动文艺培训期，支出6000元；2、购买百千万文化阵地活动购置音响设备套，支出4000元；3、开展百千万文化阵地活动节日活动5期，支出10000元；4、开展吃花酒非遗民俗文化节日文艺演出活动中，支出6500元；5、吃花酒非遗民俗文化节日文艺演出活动车费3500元。			项目已完成，1、开展百千万文化阵地活动文艺培训期；2、购买百千万文化阵地活动购置音响设备1套；3、开展百千万文化阵地活动节日活动5期；4、开展吃花酒非遗民俗文化节日文艺演出活动1场等。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艺培训	>=	100	人	开展文艺培训100人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购置音箱	=	1	套	购置音箱1套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开展节日活动	=	5	期	开展节日活动5期	9.00	9.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利用率	>=	80	%	购置设备利用率80%以上	7.00	7.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到位率	>=	90	%	培训人员到位率90%以上	7.00	7.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	8	月	项目完成时效8个月以内	7.00	7.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平甸乡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	显著提升	%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有所提升	15.00	12.00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	10	年	设备使用年限10年以上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服务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资金调度原因未支付						
总分							100.00	86.00	良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19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40	30.4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30.40	30.40	—	100.00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平甸乡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建设项目。 1. 平甸乡磨皮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村建设项目。完成投资235万元。项目主要围绕脱贫户巩固提升产业发展、民俗文化体验设施建设、尼黑达美丽村庄示范点建设3个方面的建设项目。 2. 平甸桃孔食用菌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完成投资60万元。一是建设食用菌菌棒生产厂占地5亩，建筑面积1200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实验室、灭菌室、办公室、实验室、后勤用房、冷库、绿化和道路等，建成后年产羊肚菌种可供种植面积100亩以上；二是建设食用菌种植示范基地，占地3亩，建设10个种植大棚种植面积达1800平方米；三是建设食用菌加工厂等产业链配套设施。 3. 平甸乡宁河村壮大村集体经济发展规划羊肚菌种植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完成投资30万元。一是土地平整、大棚架设、管网架设、种苗购买、机耕路建设、营养包投入、100m ³ 蓄水池建设1座、配套管网800米。二是种植及管理技能培训4期。具体培训内容为：一期羊肚菌栽种技能培训，二期羊肚菌常规管理技能培训，三期羊肚菌养包摆放技能培训，四期羊肚菌采收分级包装培训。			磨皮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村建设项目。完成投资235万元。项目主要围绕脱贫户巩固提升产业发展、民俗文化体验设施建设、尼黑达美丽村庄示范点建设3个方面的建设项目。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数量	=	3	个/标段	工程数量3个标段	20.00	20.00	
	数量指标	配套设施完成率	>=	90	%	配套设施完成率90%	10.00	1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0	%	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月	项目完成时限12月内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益人群覆盖率	>=	80	%	受益人群覆盖率80%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	10	年	使用年限10年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受益人群满意度8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自治州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20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2年中央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自治州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1.20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抓好新平县平甸乡农村危房改造项目目标任务，对农村脱贫户实施住房安全动态监测，发现住房安全问题要建立工作台账、及时解决，符合条件的及时纳入危房改造范围，确保脱贫户住房安全应保尽保。要细化落实措施，对于符合条件对象的危房，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改造，实现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有保障”，科学合理设定补助标准，加强质量安全管理，因地制宜推广各类适宜农房技术方法和住房保障方式。实施“危房改造应同步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结合“危房改造”，同步实施农房节能改造，提高农房保温隔热性能，降低建筑能耗。完成平甸乡2022年中央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1户，补助资金1.2万元。			项目已完成，平甸乡2022年中央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1户，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调度原因未支付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甸乡2022年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	=	1	户	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1户		20.00	20.00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	100	%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1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月	项目完成时限在12个月内		10.00	10.00	
	成本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补助标准	=	12000	元/户	危房改造补助标准为12000元/户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	=	基本保障	%	改造后房屋人畜分离等基本卫生条件基本保障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	>=	15	年	农村危房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15年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危房改造户满意度	>=	90	%	危房改造户满意度8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调度原因未支付							
总分								100.00	89.00	良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21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彩票专项公益金宁河村小马塘综合活动场地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12]15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彩票专项公益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综[2019]55号）等文件精神。实施宁河村小马塘小组实施农村综合活动场地建设，计划投资60.93万元，其中：申请云南省2023年彩票专项公益金30万元，街道自筹0.93万元。主要建设内容：活动场地硬化576平方米；群众文化休闲长廊230平方米。此次，上级下达平甸乡2023年彩票专项公益金资金30万元，全部用于宁河村小马塘综合活动场地建设。项目建设后，将使小组群众的居住环境明显、产业发展、乡风文明、生活条件、民族关系等得到改善，城乡面貌明显改观。让宁河村小马塘小组在美丽乡村建设、脱贫攻坚工作中，极大地改善了人居环境，加快了农业产业结构转型升级。进一步推动产业就业增收、集体经济分红增收、农家乐民宿增收的新发展。				宁河村小马塘小组实施农村综合活动场地建设项目已完成，活动场地硬化576平方米；群众文化休闲长廊230平方米。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文化休闲长廊	>=	230	平方米	群众文化休闲长廊230平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支砌挡土墙	>=	344.36	立方米	支砌挡土墙344.36立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活动场地硬化	>=	576	平方米	活动场地硬化576平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	100	%	项目验收通过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实效	<=	3	月	项目完成时限在3个月以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区人居环境	=	改善	%	项目区人居环境改善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受益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自治州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22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村级其他人员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自治州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7.06	206.51	206.5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7.06	206.51	206.5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平甸乡2023年小组副组长，组计生信息员工资，组食品安全员工资等			支付平甸乡2023年小组副组长，组计生信息员工资，组食品安全员工资等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组副组长人数	<	97	人	小组副组长人数97人	20.00	20.00	
	数量指标	小组计生宣传员人数	=	97	人	小组计生宣传员人数97人	20.00	20.00	
	数量指标	小组食品安全员人数	=	97	人	小组食品安全员人数97人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小组财政补助人员作用	=	正常发挥	%	小组财政补助人员作用正常发挥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	90	%	受补助人员满意度8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23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村组干部岗位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0.20	325.60	325.6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0.20	325.60	325.6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村委会正职副职及小组党支部书记及组长生活补助按时发放			村委会正职副职及小组党支部书记及组长生活补助按时发放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委会正职人数	=	10	人	村委会正职人数9人	20.00	18.00	磨皮村支书为下派干部
	数量指标	村委会副职人数	=	30	人	村委会副职人数30人	20.00	2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村民小组长人数	=	97	人	村民小组长人数97人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组干部履职能力	=	正常发挥	%	村级干部履职能力正常发挥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村组干部满意率	=	95	%	村组干部满意度85%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7.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24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第二批福彩公益金白鹤村汉科甲小组老年活动室设备购置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民政局关于分配下达2023年度第二批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玉财综〔2023〕43号）文件精神，上级下达平甸乡2023年第二批福利彩票公益金白鹤村汉科甲小组老年活动室设备购置经费30000元，全部用于汉科甲小组老年活动室设置购置。</p> <p>具体项目资金安排：1、健身器材1套，预算16000元（含上肢牵引器1架，按摩器（腰背）1架，扭腰器1架，划船器1架，漫步机1，坐推器1架、脚踏车1架，秋千吊椅1架，老年人按摩椅1套）；2、乒乓球桌1套，预算4000元；3、棋牌桌2套，预算4000元；4、桌椅板凳3套，预算6000元。</p> <p>白鹤村汉科甲小组老年活动室设备购置经费项目的实施，将完善当地的养老设施，对社会化养老模式的推广起到示范和带动作用，促进新平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能够更好地保障老年人的合法权益，形成敬老、养老、助老以及代际和谐的良好社会风尚，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加快和谐社会的构建，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对当地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p>			项目已完成，项目资金白鹤村汉科甲小组老年活动室设备购置经费因县财政资金调度原因未支付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身器材	=	1	套	健身器材1套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乒乓球桌	=	1	套	乒乓球桌1套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棋牌桌	=	2	套	棋牌桌2套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桌椅板凳	=	3	套	桌椅板凳3套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项目设备验收合格率100%	5.00	5.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4	月	项目完成时限在4个月内	5.00	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老年活动室建设对受益群众覆盖率	=	100	%	农村老年活动室建设对受益群众覆盖率100%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服务对象满意度60%	10.00	8.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白鹤村汉科甲小组老年活动室设备购置经费因县财政资金调度原因未支付						
总分							100.00	88.00	良

备注：

-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25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第二批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桃孔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民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批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桃孔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资金000000元，全部用于实施桃孔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项目投资概算总额400276.48元。其中：1.农村养老互助站业务用房建设20m³，预算254100元；2.农村养老互助站内场地、道路、绿化工程、水、电、通信等配套工程52m³，预算67884.96元；3.脚手架、模板、垂直运输、大机进出场及拆除181.56m²，预算24979.02元；4.其它相关费用25项，预算53312.5元。桃孔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的建设和启用 将完善当地的养老设施 对社会化养老模式的推广起到示范和带动作用 促进新平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能够更好地保障老年人的合法权益 形成敬老、养老、助老以及代际和谐的良好社会风尚，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 加快和谐社会的构建，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对当地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p>				<p>项目已完成，桃孔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其中：1.农村养老互助站业务用房建设20m³；2.农村养老互助站内场地、道路、绿化工程、水、电、通信等配套工程52m³；3.脚手架、模板、垂直运输、大机进出场及拆除181.56平方米等</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养老互助站业务用房建设	=	420	立方米	农村养老互助站业务用房建设20立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农村养老互助站内场地、道路、绿化工程、水、电、通信等配套工程	=	552	立方米	农村养老互助站内配套设施52立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脚手架、模板、垂直运输、大机进出场及拆除	=	181.56	平方米	脚手架、模板、垂直运输等拆除181.56平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9	月	项目完成时间9个月以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养老互助站业务用房建设对受益群众覆盖率	=	100	%	受益群众覆盖率100%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服务对象满意度7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26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科学技术协会关于下达2023年科普专项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及绩效目标的通知》（玉财教〔2023〕62号）、《玉溪市科学技术协会关于2023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和省级科普专项资金使用的补充通知》（玉科协发〔2023〕1号）、《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科学技术协会关于下达2023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专项资金及的通知》（玉财教〔2023〕64号）和新平县科协2023年县级科普项目预算经费分配表，安排玉溪盛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平）科普示范基地建设经费10万元。</p> <p>具体金额估算：1. 开展科普培训4期，共200人次，70元/人，70×200=14000元；2. 食用菌商品菇生产示范区40亩30000元；3. 食用菌商品菇生产示范区40亩30000元；4. 引进珍稀果类本土化实验种植区50亩6000元；5. 本土化商品果类种植区100亩40000元。合计100000元。</p> <p>通过玉溪盛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平）科普示范基地项目的实施，可实现企业新增产值500万，带动当地种植户户均增收2万元以上，帮助当地贫困户脱贫致富，同时可带动其他产业的发展，如餐饮、旅游等第三产业的发展，有利于改善城乡居民的膳食结构，有利于康养产业的发展，项目的实施对食用菌产业发展起到示范作用，对促进当地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增强农业发展后劲，培育新的农村经济增长点起到积极推动作用，有利于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和生态保护协调可持续发展。</p>			项目已完成，主要用于玉溪盛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平）科普示范基地建设。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科普培训	>=	200	人次	开展科普培训200人次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食用菌商品菇生产示范区建设	>=	40	亩	食用菌商品菇生产示范区建设40亩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本土化商品果类种植区	>=	100	亩	本土化商品种植区100亩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培训参训率	>=	90	%	培训参训率9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限	=	5	月	项目开展时限在5个月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科普宣传覆盖率	=	100	%	科普宣传覆盖率90%	30.00	27.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受益对象满意度85%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6.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27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为实现平甸乡农村公路养护“美丽公路”及“四好公路”管养，根据《新平县交通运输局关于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省级补助资金分配的请示》（新交运请【2023】45号）文件安排，平甸乡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补助资金共计380000元。其分配为2021年养护人员水毁修复资金896元，2021年村保通应急资金186579元；2022年养护人员经费174030元；2023年水毁修复资金18495元。</p> <p>项目实施后：一是有利于延长公路使用寿命。近年来，随着我国综合实力的不断提高，我国的交通业发展迅速，公路状况得到极大好转。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存在于路面上的问题逐渐显现出来。采取公路养护措施就是及时、有效地处理公路.上存在的不安全因素，使公路经常性处于完好状态，抑制其质量下降，延长公路的使用寿命。二是有利于提高公路通行能力。有效可行的公路养护措施，可以消除路面及其附属设施中存在的病害，并且施工程序简单，不影响交通的正常运行。病患修复好之后，会大大提高路面的通行能力，极大地方便了人们的出行。三是减少由公路设施引起的事故纠纷。公路养护管理工作有利于避免甚至是杜绝由于公路及附属设施维护不当而引起的交通事故，给车辆使用者提供了方便，避免由此引起的不必要的事故纠纷。</p>			<p>项目资金当年因县财政调度原因未支付，部分资金于2024年支付。</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道养护里程	>=	220.8	公里	村道养护里程220.8公里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乡道养护里程	>=	72.45	公里	乡道养护里程72.45公里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县道养护里程	>=	26.7	公里	县道养护里程26.7公里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列养率	=	100	%	列养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工期	=	3	月	项目当年未完成	10.00		项目资金未兑付，部分资金于24年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平甸乡农村公路安全水平	=	提升	-	平甸乡农村公路安全水平有所提升	30.00	26.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5	%	受益对象满意芳60%	10.00	7.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项目资金当年因县财政调度原因未支付，部分资金于2024年支付。						
总分							100.00	73.00	中

备注：

-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28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农村困难党员关爱行动市级财政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7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农村困难党员关爱行动补助经费的通知》（玉财行〔2023〕257号）和《2023年农村困难党员关爱行动补助经费分配表（市级财政补助）》，市级补助平甸乡2023年农村困难党员关爱行动市级财政补助经费29650元。资金安排如下：10个村60岁以上农村困难党员共216人，市级财政补助每人每月40元，共需资金29650元。通过对农村困难党员关爱行动补助，切实帮助农村困难党员解决了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生活状态得到改善，使农村困难党员感受到党的关怀，促进农村社会和谐。			项目未完成，市级补助平甸乡2023年农村困难党员关爱行动市级财政补助经费因县财政国库资金调度困难未支付。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乡60岁以上农村困难党员人数	=	216	人	全乡60岁以上农村困难党员人数216人	14.00	14.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兑现准确率	=	100	%	兑现准确率100%	12.00	12.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	月	项目未完成	12.00		项目资金未支付，2024协调县财政予以支付
	成本指标	农村困难党员月补助标准（市级）	=	40	元/人*月	月补助标准每人每月40元	12.00	12.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困难党员生活状态	=	得到改善	—	农村困难党员生活状态有所改善	30.00	26.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受益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2023年农村困难党员关爱行动市级财政补助经费因县财政国库资金调度困难未支付，待2024年协调县财政后支付。						
总分							100.00	73.00	中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29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人大代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0	3.09	3.0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0	3.09	3.0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关于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意见》（新发〔2016〕19号）、《新平县县乡人大代表活动经费管理使用的意见》（新人办发〔2020〕5号）和《代表活动经费分配明细表》，安排平甸乡2023年人大代表活动经费项目58000元。平甸乡共有县乡人大代表58人，按照1000元/人标准测算，58×1000=58000元。</p> <p>1. 组织开展的县人大代表履职学习培训、集中视察和专题调研等活动的费用，包括活动直接发生的住宿费、租车费（含代表往返交通费）、场地费等。</p> <p>2. 县人大代表出席同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和列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乡人大主席团会议时，从代表驻地到中转集结地往返的差旅费。</p> <p>3. “代表工作站”、“代表联络室”工作经费补助，“代表工作站”、“代表联络室”建设费用，购置办公设备以及为代表订阅必要的报刊和印发相关的学习资料所产生的费用。</p> <p>4. 县人大代表开展活动，以及县人大代表参加“代表工作站”“代表联络室”等联系人民群众平台活动的费用，包括参加活动直接发生的住宿费、租车费、场地费等。</p> <p>5. 县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听取和反映原选区人民群众的意见所发生的通讯、交通等费用的补贴。</p> <p>6. 除国家公职人员（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负责人、村党总支书记、主任、副书记、副主任、监委会主任、治保主任以外无固定收入的县人大代表，因列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乡人大主席团会议，参加统一组织的履职学习培训、集中视察、专题调研、执法检查、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调研和座谈等闭会期间活动，致使本人收入减少的临时补助。</p> <p>7. 探视、慰问患重大疾病住院的代表、慰问任期内去世的代表家属等特殊情况的必要费用。（重大疾病的界定按省人社厅确定的纳入城镇职工重大疾病保障范围的20种病种和市人社局、市卫计委确定的纳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重大疾病保障范围的22种病种执行）。</p>			<p>平甸乡共有县乡人大代表58人，按照1000元/人标准测算，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调度原因部分未支付。</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县乡人大代表人数	=	58	人	补助县乡人大代表58人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召开人代会会期	>=	2	天	召开人代会会期2天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参会人数	>=	58	人	参加培训参会人数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人代会参会率	>=	95	%	人代会参会率95%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实效	=	12	月	项目完成时限12个月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县乡人大代表履职能力	=	提升	%	县乡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有所提升	30.00	28.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县乡人大代表满意度	>=	90	%	县乡人大代表满意度90%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8.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30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省对下就业创业及农村劳动力转移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8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8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下达省对下就业创业及农村劳动力转移专项资金的通知》（玉财社〔2023〕66号）文件，上级分配平甸乡2023年省对下就业创业及农村劳动力转移专项资金8000元。具体预算：1、用于社保政策宣传培训；用于劳动力调查员每季度开展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创业、劳动力资源调查及劳动信息平台数据库更新培训工作，60人次×60元（2餐）=3600元；2、用于购买办公用品：开展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创业、劳动力资源调查及劳动信息平台数据库更新中购买办公用品A4纸20件×170元=3400元；购买小型打印机兄弟碳粉10支×80元=800元；用于购买碳素笔80支×2.5元=200元。</p> <p>通过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全乡农村劳动力资源信息库和实行动态管理，全面准确分析我乡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现状，精准开展农村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为全乡各部门决策提供及时、准确的数据支撑，全面完成每年每季度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失业动态数据的核实更新任务。为推动全乡农村劳动力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助力乡村全面振兴作出重要贡献。</p>			项目已完成，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资金调度原因未支付。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力调查员开展培训	>=	60	人	劳动力调查员开展培训60人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用碳粉	=	10	支	购买办公用碳粉10支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购买黑碳素笔	=	80	支	购买黑碳素笔80支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劳动力调查员开展培训参训率	>=	95	%	劳动力调查员开展培训参训率9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2	月	项目完成时限2个月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平甸乡农村劳动力资源信息数据库更新率	>=	95	%	农村劳动力资源信息数据库更新率95%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享受政策人员满意度	>=	95	%	享受政策人员满意度85%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资金调度原因未支付。						
总分							100.00	89.00	良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31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56	11.5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56	11.5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的批复》（新政复〔2023〕）文件精神，平甸乡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组织相关部门针对未消除风险户产业到户补助26户，补助3000元/户的群体进行跟踪摸排，查看该类对象产业发展现状及2023年产业发展计划，根据“三类”监测对象实际情况及帮扶需求，实现“三类”监测对象经济收入明显增加，特制定本实施方案。上级下达平甸乡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8000元，全部用于实施未消除风险户产业到户补助，补助26户产业户，每户补助标准为3000元。</p> <p>通过项目实施，未消除风险户产业到户当年家庭经济明显增收，种植业通过种植包谷、甘蔗、蔬菜、芒果等经济作物，平均每亩可增加纯收入500元，293亩可增纯收入146500元。养殖业通过生猪、家禽等畜禽饲养增加纯收入34000元，其中，猪平均每头可增加纯收入1000元，29头共创收29000元；鸡平均每只可增加纯收入50元，100只共创收5000元；实现2023年未消除风险户产业到户发展经济创收180500元。通过项目实施不断增强“三类”监测对象及低收入人群的自身发展能力，巩固改善生产、生活质量。</p>			<p>项目已完成，实施未消除风险户产业到户补助，补助26户产业户，每户补助标准为3000元等。</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未消除风险户产业到户补助资金	=	26	户	未消除风险户产业到户补助26户	17.00	17.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产业到户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	100	%	产业到户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100%	17.00	17.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产业到户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	90	%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100%	16.00	16.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获补对象生活状况改善	=	明显改善	%	获补对象生活状况得到有所改善	30.00	2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获补对象满意度	>=	90	%	获补对象满意度90%以上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5.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32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省级防汛应急救灾补助（第二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5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新平县应急管理局关于省级防汛应急救灾补助资金（第二批）分配方案的请示》（新应急字〔2023〕25号）、文件，上级下达给平甸乡2023年省级防汛应急救灾补助（第二批）资金5000元。具体安排如下：购置防汛应急救灾应急车辆燃油582.75升，每升8.58元，合计5000元。 项目实施后，全乡防汛应急能力得到提升，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得到进一步保障，全乡群众幸福感和安全感指数得到提高。同时应急救灾时通勤能力进一步加强。			项目已完成，购置防汛应急救灾应急车辆燃油582.75升，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调度原因未支付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防汛应急救灾应急车辆燃油	>=	582.75	升	购置防汛应急救灾应急车辆燃油582.75升		30.00	3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产品合格率	=	100	%	产品合格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	月	项目完成时间在1个月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灾群众生活状况	=	改善	-	受灾群众生活状况有所改善		30.00	26.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服务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调度原因未支付							
总分								100.00	85.00	良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33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省级纪检监察补助资金“四项制度”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省级纪检监察补助资金的通知》（玉财行〔2023〕280号）文件，安排平甸乡“四项制度”工作经费补助10000元。具体安排如下： （1）组织监委主任培训4期。预计参与60人次，每人费用60元，预计3600元； （2）组织开展月例会。预计参与180人次，每人30元，预计5400元； （3）会务材料费。预计1000元。			项目已完成，组织监委主任培训4期。预计参与60人次组织开展月例会。预计参与180人次等。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委主任培训	≥	60	人次	监委主任培训60人次	20.00	2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月例会	≥	180	人次	有例会180人次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培训会参会率	≥	90	%	培训会参会率9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	月	项目完成时限在1月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平甸乡基层监督组织战斗力	=	增强	—	基层监督组织战斗力有所增强	30.00	26.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5	%	受益对象满意度85%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6.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34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省级抗旱救灾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0	19.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0	19.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水利局关于下达省级抗旱救灾资金的通知》（玉财农〔2023〕57号）文件，安排平甸乡2023年省级抗旱救灾资金19万元，其中平甸乡者甸村白鹤塘片区18万元，拉水及应急物资设备1万元。用于购买DN50热镀锌钢管3582米，DN25皮管35卷，DN25皮管17卷			项目已完成，平甸乡者甸村白鹤塘片区18万元，拉水及应急物资设备1万元。用于购买DN50热镀锌钢管3582米，DN25皮管35卷，DN25皮管17卷。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DN50热镀锌钢管	>=	3582	米	DN50热镀锌钢管3582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DN25皮管	>=	35	卷	DN25皮管35卷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DN20皮管	>=	17	卷	DN20皮管17卷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限	=	6	月	资金支付时限在6个月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	=	发生中等干旱不受影响	%	保障居民生活平稳发生中等干旱不受影响	15.00	15.0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旱区群众基本生活用水	=	发生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	保障群众基本生活用水发生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受益群众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35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省级科普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5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科学技术协会关于下达2023年科普专项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及绩效目标的通知》（玉财教〔2023〕62号）、《玉溪市科学技术协会关于2023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和省级科普专项资金使用的补充通知》（玉科协发〔2023〕1号）、《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科学技术协会关于下达2023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专项资金及的通知》（玉财教〔2023〕64号）和新平县科协2023年县级科普项目预算经费分配表，安排全国科普示范县创建资金4万元、农函大培训资金0.25万元。 具体金额估算：1、南兴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冷凉山区中药材、食用菌、蔬菜试验示范基地创建4万元（1、科技培训100人次2500元；2、科普示范牌2500元；3、中药材、食用菌、蔬菜试验示范基地建设35000元）。2、农函大培训培训100人次2500元（1、苹果桃子栽培管理技术培训班50人次1250元；2、鲜食玉米栽培管理技术培训班50人次1250元）。合计42500元。			项目已完成，1、科技培训100人次；2、科普示范牌；3、中药材、食用菌、蔬菜试验示范基地建设等。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调度原因未支付。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药材、食用菌、蔬菜试验示范基地建设	>=	100	亩	中药材、食用菌、蔬菜试验示范基地建设100亩	10.00	10.00	
	数量指标	科普示范牌	=	10	个	科普示范牌10个	10.00	10.00	
	数量指标	科技培训	=	100	人次	科技培训100人次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培训参训率	>=	90	%	培训参训率9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限	=	5	月	项目开展时限在5个月内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科普宣传覆盖率	=	100	%	科普宣传覆盖率90%	30.00	27.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受益对象满意度85%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项目已完成，1、科技培训100人次；2、科普示范牌；3、中药材、食用菌、蔬菜试验示范基地建设等。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调度原因未支付						
总分							100.00	86.00	良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36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省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专项资金桃孔村树株德小组公厕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3	8.5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53	8.5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玉财农〔2023〕25号）文件和《新平县2023年省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专项资金和乡村振兴百千万工程奖补资金分配表》，平甸乡2023年省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专项资金桃孔村树株德小组公厕建设资金概算资金7670.42元，其中上级补助65263元。</p> <p>具体实施内容：1、拆除原公厕1座；2、一般土方开挖164.82m³；3、基础基槽、基坑土方开挖54.5m³；4、毛块石条形基础铺设41.1m³；5、基础、房心土方回填9.7m³；6、清水砖墙铺设20.58m³；7、墙面一般抹灰141.36m²；8、C20地坪垫层铺设5.08m³；9、现浇构件钢筋架设0.51t；10、内墙面瓷片粘贴36.62m²；11、防滑地砖铺贴地面瓷板粘贴6.4m²；12、防滑地砖地面瓷板粘贴29.57m²；13、内墙腻子粉粉刷104.74m²；14、洗手盆安装1套；15、镜面安装1块；16、铝瓦屋顶铺设44.69m²；17、大便器安装7套；18、小便器安装2套；19、110PVC联塑管架设17.6m；20、160PVC联塑管铺设15m；21、镀锌钢管铺设25m；22、厕位隔板安装19.7m²；23、太阳能储电设备安装1套；24、性别标识牌安装2块；25、塑料化粪池9m³安装1座；26、不锈钢地漏安装4个；27、普通节能灯安装3套；28、铝合金窗安装2.7m²；29、32PPR给水管铺设25m；30、110PVC排水管安装10m；31、购垃圾箩7个；32、建拖把池1个；33、塑料管安装12m。</p> <p>项目建成后，将提高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引导广大农民群众养成良好如厕和卫生习惯，切实增强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同时促进美丽乡村建设，不断提升农村发展活力。</p>			<p>项目已完成，完成桃孔村树株德小组公厕建设，实施了1、拆除原公厕1座；2、一般土方开挖164.82m³；3、基础基槽、基坑土方开挖54.5m³；4、毛块石条形基础铺设41.1m³等。</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毛块石条形基础铺设	>=	41.1	立方米	毛块石条形基础铺设41.1立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清水砖墙铺设	>=	20.58	立方米	清水砖墙铺设20.58立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铝瓦屋顶架设	>=	44.69	平方米	铝瓦屋顶架设44.69平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	100	%	项目验收通过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60	天	项目完成时限小于60天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区受益群众覆盖率	>=	95	%	项目区受益群众覆盖率95%以上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	>=	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	%	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37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小石缸村抗旱应急工程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	9.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	9.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水利局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的通知》（玉财农〔2023〕48号）文件精神及要求，下达平甸乡2023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9万元。工程建设内容为小石缸村尼底冲小坝塘外坝滑坡修复工程，分项为：1、平台土方开挖 648.54 m ³ ；2、平台石方开挖：129.71 m ³ ；3、沟槽土方开挖241.28 m ³ ；4、沟槽石方开挖60.32 m ³ ；5、干砌毛块石排水棱体156.00 m ³ ；6、碎石垫层厚20cm(D=10~100mm) 14.82 m ³ ；7、砂垫层厚20cm(D=1~15mm)：14.82 m ³ ；8、大坝土方回填夯实1066.00 m ³ ；9、机闸室：4.00 m ² 。			小石缸村尼底冲小坝塘外坝滑坡修复工程已完成，1、平台土方开挖 648.54 m ³ ；2、平台石方开挖：129.71 m ³ ；3、沟槽土方开挖241.28 m ³ ；4、沟槽石方开挖60.32 m ³ ；5、干砌毛块石排水棱体156.00 m ³ ；6、碎石垫层厚20cm(D=10~100mm) 14.82 m ³ ；7、砂垫层厚20cm(D=1~15mm)：14.82 m ³ ；8、大坝土方回填夯实1066.00 m ³ ；9、机闸室：4.00 m ² 。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坝土方回填夯实	>=	1066	立方米	大坝土方回填夯实1066立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铺设干砌毛块石排水棱体	>=	156	立方米	铺设干砌毛块石排水棱体156立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沟槽土方开挖	>=	241.28	立方米	沟槽土方开挖241.28立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	90	%	项目验收通过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	月	项目完成时限1个月以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区受益群众覆盖率	>=	90	%	项目区受益群众覆盖率90%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项目区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项目区服务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38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市级防汛抗旱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5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5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玉财农〔2023〕177号）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水利局关于下达2023年市级防汛抗旱补助资金的通知》文件要求，上级下达平甸乡2023年市级防汛抗旱补助资金95000元。30000元用于白鹤村石头村水库进水沟修复工程修复沟渠1200米；50000元用于者甸村竜巴冲水库进水沟修复工程修复沟渠1800米；15000元用于小石缸村鱼则克小组抗旱应急工程架设管道300米。</p> <p>该项目实施后，将使以上二座水库和的蓄水得到极大保证。同时改善下游农田生产用水。使余则克小组25户105人的人畜饮水得到恢复和保证。对当地的经济创收和促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稳定取到积极作用。</p>			<p>项目已完成，白鹤村石头村水库进水沟修复工程修复沟渠1200米；者甸村竜巴冲水库进水沟修复工程修复沟渠1800米；小石缸村鱼则克小组抗旱应急工程架设管道300米。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资金调度原因未支付。</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C20混凝土底板浇筑	=	38.23	立方米	C20混凝土底板浇筑38.23立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DN200镀锌管安装	=	20	平方米	DN200镀锌管安装20平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DN50镀锌管安装	=	300	平方米	DN50镀锌管安装300平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	月	项目完成时限在1月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区受益群众覆盖率	>=	90	%	项目区受益群众覆盖率90%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项目区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资金调度原因未支付。						
总分							100.00	89.00	良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39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市级抗旱应急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抗旱应急经费的通知》（玉财资环〔2023〕38号）文件通知，市级抗旱应急经费下达我县30万元。县应急管理局安排平甸乡经费2万元。主要用于平甸乡费贾村委会多者小组居民输水管材和提水机具购置，其中购买9米高电线杆3根，1200元/根*3=3600元，35平方电缆线205米，80元/米*205=16400元，合计20000元。			项目已完成，主要用于平甸乡费贾村委会多者小组居民输水管材和提水机具购置，其中购买9米高电线杆3根等。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9米高电杆	>=	3	根	购买9米高电杆3根	15.00	15.00	
	数量指标	购买35平方电缆线	>=	205	米	购买35平方电缆线205米	15.00	15.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限	=	1	月	资金支付时限在1月内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地区群众人饮条件	=	得到改善	%	项目区群众人饮条件有所	30.00	26.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项目地区群众满意度	>=	90	%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8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5.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40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市级林草第二批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0.34	10.00	3.40	0.3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0.34	—	3.4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安排平甸乡2023年市级林草第二批项目经费100000元，用于：（一）2023年2月11日—2月23日实施计划烧除（13天）人员培训经费20000.00元。（二）森林防火宣传培训经费16000.00元。（三）购买森林防火灭火用品4000.00元。（四）2022年小石缸村鸡冠山山脚至杨武镇顺水村隔离带修复项目经费60000元。				项目已完成，实施计划烧除及人员培训，森林防火宣传培训，购买森林防火灭火服务用品，小石缸村鸡冠山山脚至杨武镇顺水村隔离带修复等，资金因国库调度困难大部分未支付。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烧除培训	>=	250	人次	计划烧除250人次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购买森林防火五彩旗	>=	400	米	购买森林防火五彩旗400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隔离带修复	>=	10000	米	隔离带修复10000米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利用率	>=	95	%	购置设备利用率95%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工期	=	12	月	项目工期小于12个月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火灾发生率	<=	9	%	火灾发生率小于9%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服务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89.34	良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41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市级专项彩票公益金磨皮村山货街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市级专项彩票公益金的通知》（玉财综〔2023〕56号）文件，上级下达平甸乡2023年市级专项彩票公益金磨皮村山货街建设资金25万元。项目建设内容：1. 活动场地：树脂瓦钢架搭建（长100米、宽6米、高4米）合计600㎡；2. 简易公厕1座：（含基础、给排水、化粪池），公厕60㎡。</p> <p>平甸乡磨皮村周末山货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是一项党委政府重视，社会各界关注，农村基层企盼，农民群众拥护的“民心工程”，为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具有重要作用。各级党委和政府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供坚强的政策支持。项目实施，极大改善磨皮村周末山货街基础条件和市场服务功能，不仅有利于山货街的顺利运营，同时为磨皮以后走好农文旅融合发展奠定基础。</p>				<p>项目已完成，磨皮村山货街建设内容：1. 活动场地：树脂瓦钢架搭建（长100米、宽6米、高4米）合计600㎡；2. 简易公厕1座：（含基础、给排水、化粪池），公厕60㎡。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调度原因未支付</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树脂瓦钢架搭建	=	600	平方米	树脂瓦钢架搭建600平方米	20.00	20.00	
	数量指标	简易公厕建设	=	60	平方米	简易公厕建设60平方米	10.00	1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	%	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2	月	项目完成时限2个月内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设施综合使用率	>=	85	%	项目设施综合使用率85%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人群满意度	>=	85	%	受益人群满意度8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调度原因未支付						
总分							100.00	89.00	良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42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提案办理经费磨皮村取打左小组道路硬化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7.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	7.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新平县政协办公室关于核拨年初预留提案办理经费的请示》（新协办请〔2023〕7号）文件通知，批复平甸乡2023年提案办理经费磨皮村取打左小组道路硬化资金7万元，用于取打左小组道路硬化建设。具体资金安排：1、毛路路基清平576m ² ，资金2304元；2、碎石垫层厚费58m ³ ，资金1334元；3、浇筑混凝土104m ³ ，资金57200元；4、铺筑架模65m ² ，资金7800元；5、安装50cm水泥涵管3根，资金642元。			平甸乡2023年提案办理经费磨皮村取打左小组道路硬化项目已完成 1、毛路路基清平576m ² ；2、碎石垫层厚费58m ³ ；3、浇筑混凝土104m ³ ；4、铺筑架模65m ² ；5、安装50cm水泥涵管3根。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浇筑混凝土	>=	104	立方米	浇筑混凝土104立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铺筑架模	>=	65	平方米（公里）	铺筑架模65平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安装50cm水泥涵管	=	3	条	安装50cm水泥涵管3条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5	月	项目完成时限5个月以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使用率	>=	90	%	综合使用率90%以上	10.00	10.0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覆盖率	>=	100	%	受益人群覆盖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	10	年	使用年限10年以上	10.00	1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受益人群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43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遗属补助和西部志愿者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20	9.78	9.7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20	9.78	9.7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机关事业单位遗属补助及西部志愿者经费正常发放			机关事业单位遗属补助及西部志愿者经费正常发放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数	=	7	人	遗属补助人数7人	20.00	2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西部志愿者人数	=	1	人	西部志愿者人数1人	20.00	2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行政单位遗属补助人数	=	1	人	行政单位遗属补助1人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西部志愿者作用	=	正常发挥	%	西部志愿者作用正常发挥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	95	%	爱补助对象满意度85%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44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第一批森林火灾救灾补助第二批洪涝灾害救灾补助和省级防汛救灾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00	10.00	66.67	6.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1.00	—	66.6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新平县应急管理局关于2023年省级防汛应急救灾资金分配方案的请示》（新应急字〔2023〕23号）、《平县应急管理局关于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第二批洪涝灾害救灾补助）分配方案的请示》（新应急字〔2023〕24号）、《新平县应急管理局关于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第一批森林火灾救灾补助）分配方案的请示》（新应急字〔2023〕23号）（新应急字〔2023〕22号）文件，上级下达给平甸乡资金15000元，其中2023年省级防汛应急救灾资金5000元、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第二批洪涝灾害救灾补助）4000元、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第一批森林火灾救灾补助）6000元。具体分配如下：1、购置森林火灾救灾应急车辆燃油699.3升，每升8.58元，小计6000元；2、购置洪涝灾害救灾应急车辆燃油466.2升，每升8.58元，小计4000元；3、购置防汛应急救灾应急车辆燃油582.75升，每升8.58元，小计5000元。合计15000元。</p> <p>项目实施后，一是全乡防汛应急能力得到提升，二是全乡洪涝灾害防治力量进一步得到加强，三是全乡森林防火工作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得到进一步保障，全乡群众幸福感和安全感指数得到提高。同时应急救灾时通勤能力进一步加强。</p>				<p>项目已完成，项目资金因财政调度原因部分未支付。1、购置森林火灾救灾应急车辆燃油699.3升；2、购置洪涝灾害救灾应急车辆燃油466.2升；3、购置防汛应急救灾应急车辆燃油582.75升</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森林火灾救灾应急车辆燃油	>=	699.3	升	购置森林火灾救灾应急车辆燃油699.3升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购置洪涝灾害救灾应急车辆燃油	>=	466.2	升	购置洪涝灾害救灾应急车辆燃油466.2升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购置防汛应急救灾应急车辆燃油	>=	582.75	升	购置防汛应急救灾应急车辆燃油466.2升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产品合格率	=	100	%	产品合格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2	月	项目完成时限2个月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灾群众生活状况	=	改善	—	受灾群众生活状况有所改善	30.00	26.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服务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1.67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45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残疾人康复及事业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83	0.8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83	0.8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年度康复及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目预算1.21万元，主要用于动态更新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精神病卫生综合管理，安排如下：1、残疾人康复：每年送精神病人到玉溪市二院治疗，预计10人次以上，每次发生途中伙食费及其他费用500元，10人次*500元/人次=5000元。2、开展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710人，每人支付康复员劳务费用10元，710人*10元/人=7100元			每年送精神病人到玉溪市二院治疗，预计10人次以上。2、开展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710人，每人支付康复员劳务费用10元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精神病治疗人数	>=	10	人	精神病治疗人数10人	10.00	10.00	
	数量指标	残疾人信息动态更新人数	=	710	人	残疾人信息动态更新人数710人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康复对象准确率	>=	98	%	康复对象准确率98%	10.00	10.00	
	质量指标	数据更新合格率	>=	95	%	数据更新合格率95%	10.00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月	项目完成时限12个月内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残疾人康复程度	=	提高	%	残疾人康复程度提高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率	=	95	%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率95%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受益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46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春节、七一慰问困难党员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3	1.8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3	1.8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春节拟慰问困难党员共15人，标准为每人720元，需资金10800元，七一拟慰问困难党员共15人，标准为每人500元，需资金7500元，总共需资金18300元。通过节日慰问，充分认识落实老干部政治待遇、生活待遇的重要性，帮助困难党员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生活状态得到改善，使离退休干部、困难党员感受到党委政府的关怀，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项目已完成，完成春节拟慰问困难党员共15人，标准为每人720元；七一慰问困难党员共15人，标准为每人500元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节慰问人数	=	15	人	春节慰问人数15人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七一慰问人数	=	15	人	七一慰问人数15人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月	项目完成时限小于12个月	10.00	10.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春节慰问标准	=	750	元/人	春节慰问标准每人720元	10.00	8.00	原慰问标准设置错误
	成本指标	七一慰问标准	=	500	元/人	七一慰问标准每人500元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慰问困难党员生活待遇	=	提高	%	受慰问困难党员生活待遇有所提高	15.00	13.0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党员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和生活状态	=	改善	%	困难党员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和生活状态有所改善	15.00	13.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受益对象满意度90%以上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4.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47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0	2.4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	2.4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实施平甸乡2023年党建工作。 1. 基层党建“四级联创”现场会1次，参会人数50人，费用为：材料复印费2500元；宣传展板1000元/块×6个=6000元，工人安装400元/人/天×2人=800元，共计6800元；会议餐费100元/人/天×50人=5000元；其他会议用品2500元，租车费用2000元，会议茶水等1200元，共计20000元。 2. 乡级基层党组织教育实训基地建设工作经费5000元，10个村基层党组织教育实训基地建设经费；10个村×1500元/个=15000元，共计20000元。 3. 现代远程教育和基层服务型党组织综合平台设备维护费，乡级设备维护费1000元，10个村×400元/个=4000元，共计5000元。 完成平甸乡10个村达标创建。			项目已完成，资金全部支付，完成了平甸乡10村达标创建目标。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四级联创”现场会参会人数	>=	50	人	“四级联创”现场会参会人数50人	18.00	18.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建设基层党组织教育实训基地	=	11	个	建设基层党组织教育实训基地11个	16.00	16.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四级联创”现场会参会率	>=	90	%	“四级联创”现场会参会率95%	8.00	8.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月	项目完成时限6个月	8.00	8.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平甸乡基层党组织战斗力	=	增强	%	基层党组织战斗力有所增强	30.00	2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5	%	受益对象满意度90%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5.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48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费贾村团山小组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工程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10.00	10.00	—	100.00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玉财综〔2021〕45号）文件，安排平甸乡费贾村委会团山小组公益房建设工程项目10万元。完成建设内容：1. 公厕建设26平方：毛石基础含开挖25.6立方米，11520元；主体工程及屋面37.2平方米，33116.92元。2. 厨房建设30平方，毛石基础含开挖29.5立方米，13275元；主体工程及屋面35平方米，42098元。3. 空心砖围墙90平方米，14688元。项目总投资114697.92元。剩余资金自筹。			平甸乡费贾村委会团山小组公益房建设工程项目完成建设内容 1. 公厕建设26平方：毛石基础含开挖25.6立方米；主体工程及屋面37.2平方米。2. 厨房建设30平方，毛石基础含开挖29.5立方米等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建设	=	26	平方米	公厕建设26平方米	7.00	7.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厨房建设	=	30	平方米	厨房建设30平方米	7.00	7.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空心砖围墙	=	90	平方米	空心砖围墙90平方米	6.00	6.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6.00	6.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3	月	项目完成时间3月	6.00	6.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公厕主体工程及屋面	<=	890.2	元/平方米	公厕主体工程及屋面890.2元/平方米	6.00	6.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厨房主体工程及屋面	<=	1202.8	元/平方米	厨房主体工程及屋面1202.8元/平方米	6.00	6.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空心砖围墙	<=	163.2	元/平方米	空心砖围墙163.2元/平方米	6.00	6.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使用率	>=	90	%	综合使用率90%	15.00	15.0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覆盖率	=	100	%	受益人群覆盖率100%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人群满意度	>=	85	%	受益人群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49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归还原清理农村合作基金会借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34.77	934.7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34.77	934.7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自身财力实际，控制总量、优化结构，分领域、分行业细化存量隐性债务化解举措，压紧压实各级责任、层层抓好落实。从严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控制新建投资项目，坚持量入为出、量力而行，坚决遏制债务增量。利用2022年平甸乡可用财力结余偿还欠县国资公司借款余额本金6,468,300元，借款占用费388,098元，逾期罚息2,001,628.73元。合计金额8,858,026.73元。			项目已完成，已偿还欠县国资公司借款余额本金6,468,300元，利息2879400元，合计9347700元，减少了政府债务风险。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归还借款本金	=	6468300	元	已归还借款本金6468300元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归还借款占用费	<=	388098	元	已归还逾期占用费388098元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归还借款逾期罚息	<=	2001628.73	元	已归还逾期罚息2001628.73元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	100	%	支出合规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限	<=	9	个月	支出时限小于9个月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府债务风险	=	得到控制	%	政府债务风险得到有所控制	30.00	28.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受益对象满意度大于90%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8.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50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红星村扒那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硬化平整现有场地，预计投资8万元，室外附属工程总投资35.93万元，包括新建毛石砌筑挡土墙400立方米，新建污水处理池一座，新建污水管网400米，新建检查井37座，保障村民用水安全和排水通畅，改造村容村貌，改善人居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项目已完成，新建毛石砌筑挡土墙400立方米，新建污水处理池一座，新建污水管网400米，新建检查井37座等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污水处理池	>=	1	套	新建污水处理池1套	8.00	8.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新建污水管网	>=	400	米	新建污水管网400米	8.00	8.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毛石砌筑挡土墙	>=	400	立方米	毛石砌筑挡土墙400立方米	7.00	7.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新建检查井	>=	37	座	新建检查井37座	7.00	7.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7.00	7.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工期	<=	4	个月	项目工期在4个月以内	7.00	7.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毛石砌筑挡土墙单价	<=	557	元	毛石砌筑挡土墙单价557元	6.00	6.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总户数	>=	115	户	项目受益总户数115户	10.00	10.0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总人口	>=	439	人	项目受益总人口439人	10.00	10.00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础设施持续使用年限	>=	30	年	基础设施使用年限30年	10.00	1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人口满意度	=	90	%	受益人口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51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红星村老余寨小组人畜分离点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8.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	8.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玉溪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关于安排2022年市人大代表建议办理专项资金的通知〉》（玉人办发〔2022〕29号），安排平甸乡红星村老余寨小组人畜分离点建设项目80000元。具体完成一下项目实施：</p> <p>（一）建设60立方米化粪池的一个，概算50000元，具体如下： 1. 波纹管162米，110元/米，共17820元； 2. 混凝土40.12立方米，500元/立方米，共20000元； 3. 钢筋1.62吨，5000元/吨，共8100元； 4. 挖土方120立方米，18元/立方米，共2160元； 5. 填土方64立方米，30元/立方米，共1920元。 （二）建设排污管道150米，200元/米，概算30000元。 以上费用共计80000元。 通过实施人畜分离点项目建设，改善平甸乡红星村老余寨小组人居环境，大力发展畜禽适度规模养殖，确保建设环境优美、宜居宜业美丽乡村的同时又能推进畜牧产业发展，增加农民收入，也保障了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p>			<p>平甸乡红星村老余寨小组人畜分离点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60立方米化粪池的一个，建设排污管道150米等。</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波纹管	>=	162	米	购买波纹管162米	9.00	9.00	
	数量指标	所需混凝土	>=	40	立方米	使用混凝土40立方米	9.00	9.00	
	数量指标	购买钢筋	>=	1.62	吨	购买钢筋1.62吨	8.00	8.00	
	数量指标	建设排污管道	>=	150	米	建设排污管道150米	8.00	8.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	100	%	项目验收通过率100%	8.00	8.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4	月	项目完成时限在4个月内	8.00	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区受益群众覆盖率	>=	90	%	项目区受益群众覆盖率9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8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52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烤烟产业发展扶持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种植烤烟面积14047亩，其中，K326品种3467亩（梭克1800亩，桃孔1667亩）；KRR26品种3500亩（宁河村2733亩、桃孔村767亩）；种植云烟87品种7080亩。收购烟叶196万公斤，其中，国内计划184.5万公斤（K326品种52万公斤，KRR26品种52.5万公斤，云87品种91.5万公斤）、出口备货计划11.5万公斤。上等烟比例达70.58%以上。			项目已完成，种植云烟87品种7080亩。收购烟叶196万公斤，其中，国内计划184.5万公斤（K326品种52万公斤，KRR26品种52.5万公斤，云87品种91.5万公斤）、出口备货计划11.5万公斤。上等烟比例达70.58%以上。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全乡烤烟种植面积	>=	14047	亩	2022年全乡烤烟种植面积14047亩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2022年全乡烤烟收购量	>=	190	万公斤	2022年全乡烤烟收购量190万公斤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2022年上等烟比例	>=	70.58	%	2022年上等烟比例71%以上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限	=	10	月	项目开展时限在10个月以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村组烤烟生产组织奖励	=	12	元/担	村级烤烟生产组织奖12元/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乡烤烟生产组织力度	=	提高	%	烤烟生产组织力度有所提高	30.00	28.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5	%	受益对象满意度80%以上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7.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53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科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科技培训≥200人，加强科普示范基地建设和宣传栏更新及科普宣传活动举办；项目任务目标完成及时率≥85%；科普宣传活动覆盖率≥85%；科普公共服务受众满意度≥85%。通过项目实施，推动科普工作建设步伐，提升科普综合服务能力，搭建科普资源共建共享服务平台，完善科普工作长效机制，进一步加强公民科学素质建设，进一步提升广大群众科技意识、科学素质，提升科普示范效应，从项目支撑、技能提升等方面促进了部门脱贫攻坚、素质提升目标的实现，提高社会对科协部门的感知度和认同度，提升科协和技术工作者的社会地位和形象。				项目已完成，科技培训≥200人，提升科普综合服务能力，搭建科普资源共建共享服务平台，完善科普工作长效机制，进一步加强公民科学素质建设，进一步提升广大群众科技意识、科学素质，提升科普示范效应，从项目支撑、技能提升等方面促进了部门脱贫攻坚、素质提升目标的实现。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农函大培训人数	>=	200	人	开展农函大培训200人	17.00	17.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培训参训率	>=	90	%	培训参训率90%	17.00	17.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限	=	9	月	项目开展时限9个月以内	16.00	16.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科普宣传覆盖率	=	100	%	科普宣传覆盖率90%	30.00	27.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5	%	受益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6.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写）。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自治州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54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离退休党支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自治州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1	0.3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31	0.3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政策目标：离退休党支部工作经费项目的实施，加强了平甸乡离退休干部的政治思想建设，确保离退休干部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不断提升广大离退休干部的获得感、幸福感。 二、用途：用于加强离退休干部活动阵地和学习阵地规范化建设，离退休干部党员的学习培训等。 三、使用范围：本项目2022年度预算资金6120元，县级下达6120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离退休党支部工作经费3000元 1. 离退休党支部培训党员预计资金1600元：培训离退休党支部书记、委员培训2期6人次，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2期40余人次； 2. 离退休党支部办公费1100元： 3. 报刊征订3册300元。 （二）离退休党支部书记、委员交通、通信补助3120元：用于发放离退休党支部书记交通、通信补助，离退休党支部书记1人，每人每年补助1200元，委员2人，每人每年补助960元。			项目已完成，1. 离退休党支部培训党员培训离退休党支部书记、委员培训2期6人次，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2期40余人次； 2. 离退休党支部办公费；3. 报刊征订3册3份。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	>=	4	期	开展培训4期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发放离退休党支部书记、委员交通、通信补助	=	3	人	发放离退休党支部书记、委员交通、通信补助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发放交通、通信补助准确率	=	100	%	发放交通、通信补助准确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月	项目完成时限在12月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离退休党支部委员交通、通信补助	=	960	元/人	离退休交通、通信补助标准960元/月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离退休干部	=	获得感、幸福感提升	%	离退休干部获得感、幸福感提升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服务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55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弥勒白泥克坝病险小坝塘除险加固工程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55	15.5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55	15.5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小坝塘除险加固工程项目于2017年财政以新财农[2017]31号文件下达的六件病险小坝塘除险加固(一期)工程总投资3000000元,每件500000元;2017年开始实施,项目按进度拨付,2018年底由于项目尚未验收结算,项目资金被县财政局以存量资金形式收回,现项目已完工,急需兑付弥勒白泥克坝病险小坝塘除险加固工程资金155460元。			项目已完成,六件病险小坝塘除险加固(一期)工程未兑付资金,兑付弥勒白泥克坝病险小坝塘除险加固工程资金155460元,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坝坡及基础土方开挖	>=	2000	立方米	坝坡及基础土方开挖2000立方米	10.00	10.00	
	数量指标	坝坡整形风化石料回填	>=	2100	立方米	坝坡整形风化石料回填2100立方米	10.00	10.00	
	数量指标	土工膜900g两布一膜	>=	1300	平方米	土工膜900g两布一膜1300平方米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限	<=	3	月	资金支付时限在3个月以内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坝塘病险安全隐患	=	得到治理	%	坝塘病险安全隐患得到治理	15.00	15.00	
	社会效益指标	劳动力就业	=	得到增长	%	劳动力就业有所增长	15.00	1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社会群众满意度	>=	90	%	社会群众满意度8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7.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56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磨皮村2023年驻村第一书记工作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的通知》（玉财农〔2022〕264号）文件要求，安排平甸乡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1万元。完成新村组水源地污染治理建设项目和磨皮小寨组章安哨水库局部内滑坡隐患处理项目。			项目已完成，平甸乡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1万元。完成新村组水源地污染治理建设项目和磨皮小寨组章安哨水库局部内滑坡隐患处理项目。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泥	=	20	吨	购买水泥20吨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施工费	=	2	人	施工费2人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台班费	=	10	个	台班费10个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	100	%	项目验收通过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2	月	项目完成时限在2个月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区受益群众覆盖率	>=	90	%	项目区受益群众覆盖率90%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服务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57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磨皮村白克、沙迷达小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第二批市级专项彩票公益金）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10.00	10.00	33.33	3.3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30.00	10.00	—	33.33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平甸乡磨皮村白克、沙迷达小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第二批市级专项彩票公益金）项目的实施。主要完成以下内容的实施： 1.建设灌溉水池，400方，520元/方，共208000元； 2.安装进水管660米，32/米，共21120元； 3.实施道路硬化330米，303元/米，共99990元； 4.制作项目标识，1个，1500元。 通过项目的实施，可有效解决白克、沙迷达小组150亩耕地的灌溉用水，提高耕地利用和产出率。			项目已完成，完成平甸乡磨皮村白克、沙迷达小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1.建设灌溉水池，400方；2.安装进水管660米，32/米；3.实施道路硬化330米，303元/米；4.制作项目标识，1个等，项目资金部分未支付。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灌溉水池	>=	400	方	建设灌溉水池400立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安装进水管	>=	660	米	安装进水管660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实施道路硬化	>=	330	米	实施道路硬化330米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	100	%	项目验收通过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实效	<=	5	月	项目工期5个月以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白克、沙迷达小组耕地灌溉用水	>=	150	亩	解决白克、沙迷达小组耕地灌溉用水150亩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受益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2.33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58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磨皮村磨皮大寨小组特色养殖小区进场道路硬化工程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4.00	4.00	—	100.00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平甸乡磨皮村磨皮大寨小组特色养殖小区进场道路硬化工程项目。主要完成实施道路硬化150米，303元/米，合计45450元。资金来源为：玉财建〔2022〕229号_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新平县平甸乡磨皮村磨皮大寨小组特色养殖小区进场道路硬化工程资金的通知，安排平甸乡磨皮村磨皮大寨小组特色养殖小区进场道路硬化工程项目4万元，剩余5450元群众投工投劳折价。通过项目的实施，可有效进一步完善磨皮大寨小组特色养殖进场道路基础设施，提升特色养殖小区功能，持续为群众增收提供保障。				项目已完成，磨皮大寨小组特色养殖小区进场道路硬化工程项目。主要完成实施道路硬化150米，303元/米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道路硬化	>=	150	米	实施道路硬化150米	17.00	17.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	100	%	项目验收通过	16.00	16.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实效	<=	1	月	项目工期1个月以内	17.00	17.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磨皮大寨小组特色养殖小区功能	=	完善	%	磨皮大寨小组特色养殖小区功能有所完善	30.00	26.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受益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5.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59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磨皮大寨乡村振兴旅游示范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新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达2023年第二批市预算内前期工作经费投资计划的通知》（新发改发〔2023〕9号）文件和《玉溪市2023年第二批市预算内前期工作经费投资计划表》，根据省文化和旅游厅与省乡村振兴局联合印发了《发展乡村旅游助推乡村振兴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上级下达平甸乡磨皮村磨皮大寨乡村振兴旅游示范村建设前期工作资金100000元，全部用于实施磨皮村磨皮大寨旅游示范村前期项目规划、编制经费。</p> <p>具体项目资金安排：1、项目建设管理费，预算3.3万元；2、可行性研究编制费，预算4万元；3、测量费，预算1.2万元；4、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或审核及工程量清单计价文件编制或审核，预算1.5万元。通过项目建设，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村民们的幸福生活指数，既满足了当地居民休闲、游憩的功能要求，还能吸引大量的域外游客。在规划的中远期，磨皮村乡村旅游示范点的知名度会进一步提高，客源市场会进一步扩大，必将迎来更多的游客。预计在中远期，年接待规模可达到15—25万人次左右，随着人气的增加，将促进交通运输、文化、餐饮、娱乐等产业的发展，带动区域经济的建设。</p>			<p>项目已完成，平甸乡磨皮村磨皮大寨乡村振兴旅游示范村建设前期工作资金100000元，全部用于实施磨皮村磨皮大寨旅游示范村前期项目规划、编制经费。</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管理费	=	1	项	项目建设管理费1项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可行性研究编制费	=	1	项	可行性研究编制费1项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或审核及工程量清单计价文件编制或审核	=	1	项	招标工程量清单计价文件编制1项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可研评审通过率	>=	90	%	可研评审通过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	月	完成时间在2个月以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使用率	=	100	%	综合使用率100%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群众满意度	>	90	%	群众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60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磨皮大寨乡村振兴旅游示范村建设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4.60	554.6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4.60	554.6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为新平县平甸乡磨皮大寨乡村振兴旅游示范村建设项目，本项目总建筑面积1462.4平方米，其中农特产品展销中心建筑面积1462.4平方米，农特产品仓储保鲜设施用房建筑面积347平方米，农特产品交易市场占地面积390平方米，新建公厕70平方米，车行道改造1298.69平方米，人行道改造898.13平方米，新建停车场一处，建筑面积495平方米，大寨村内污水治理面积1840.97平方米，新建挡土墙457立方米，新增LED太阳能路灯61盏以及大小寨内给排水工程等				项目已完成，总建筑面积1462.4平方米，其中农特产品展销中心建筑面积1462.4平方米，农特产品仓储保鲜设施用房建筑面积347平方米，农特产品交易市场占地面积390平方米，新建公厕70平方米，车行道改造1298.69平方米，人行道改造898.13平方米，新建停车场一处，建筑面积495平方米，大寨村内污水治理面积1840.97平方米，新建挡土墙457立方米，新增LED太阳能路灯61盏以及大小寨内给排水工程。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特产品营销中心建筑面积	>=	1462	平方米	已完成建筑面积1462.4平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车行道改造面积	>=	1298	平方米	已完成车行道改造面积1298平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人行道改造面积	>=	898	平方米	已完成人行道改造面积898平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	100	%	项目验收通过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工期	<=	6	个月	项目建设工期小于6个月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旅游发展群众直接收益	=	得到提高	%	旅游发展群众收益有所提高	15.00	13.0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地域文化自信	=	得到增强	%	地域文化自信有所增强	15.00	13.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群众满意率	=	90	%	受益群众满意度大于90%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6.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61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农村困难党员关爱行动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92	6.17	6.1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92	6.17	6.1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中共玉溪市委组织部《关于继续开展“农村困难党员关爱行动”的通知》（玉组通〔2012〕1号）和新组通〔2012〕20号《关于扩大农村困难老党员生活补助对象的通知》，本项目2023年度预算资金105600元，其中市级26400元、县级79200元。农村困难老党员的生活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40元，补助资金由市、县两级财政共同承担。市级财政补助每人每月10元，县级财政补助每人每月30元，纳入财政预算。2023年项目资金安排如下：10个村60岁以上农村困难党员共220人，市级财政补助每人每月10元，县级财政补助每人每月30元。共需资金105600元，其中市级10×12×220=26400元、县级30×12×220=79200元。通过对农村困难党员关爱行动补助，切实帮助农村困难党员解决了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生活状态得到改善，使农村困难党员感受到党的关怀，促进农村社会和谐。			项目已完成，10个村60岁以上农村困难党员共220人，县级财政补助每人每月30元。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乡60岁以上农村困难党员人数	=	220	人	全乡60岁以上农村困难党员220人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兑现准确率	=	100	%	兑现准确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月	项目完成时限小于12个月	10.00	10.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农村困难党员月补助标准（县级）	=	30	元/人	月补助标准县级每人每月30元	10.00	10.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农村困难党员月补助标准（市级）	=	10	元/人	月补助标准市级每人每月10元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困难党员生活状态	=	得到改善	%	党员生活状态有所改善	30.00	2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受益对象满意度90%以上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5.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62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桃孔村农村危房闲置旧房安心拆除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2.00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平甸乡桃孔村危房闲置旧房安心拆除工作经费的通知》（玉财农【2022】50号），安排平甸乡桃孔村长田小组农村危房闲置旧房安心拆除项目20000元。</p> <p>完成以下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总投资20万元，共建设烤烟板房5座，5座烤烟板房材料到红星村拆移后到本小组组建安装；本次资金主要用于混凝土场地硬化及用电线路规划，其中（地板混凝土浇灌：35米*18米*0.2米=126平方米；每平方米单价130元含砂石、水泥材料，合计16380元，大写：壹万陆仟叁佰捌拾元）；烤烟房建设地点平整，挖机台班10小时*260元，合计2600元，大写：贰仟陆佰元；挡墙支砌：长18米*宽0.5米*高0.8米=7.2立方米，单价每立方米350元含材料，合计2520元，大写：贰仟伍佰贰拾元）以上总计合计：21500元，大写：贰万壹仟伍佰元。剩余资金自筹。</p> <p>根据“一户一宅，空闲房”摸排落实的原则，通过实施农村旧闲房拆除行动，清理拆除农村已实施危房改造、自建新房后留下或其他无人居住的危旧房、空闲房、残垣断壁。本项目总投资20万元，烤烟板房建成后，预计可烘烤鲜烟叶每座5炉，每炉400杆，可容纳10000杆鲜烟叶，按照平均每杆70元计算，产值70万元，实现纯收入46.93万元。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p>			<p>平甸乡桃孔村长田小组农村危房闲置旧房安心拆除项目已完成，清理拆除农村已实施危房改造、自建新房后留下或其他无人居住的危旧房、空闲房、残垣断壁。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资金调度原因未支付。</p>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地板混凝土浇灌	>=	126	平方米	实施地板混凝土浇灌126平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所需挖机台班	>=	10	小时	挖机台班10小时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实施挡墙支砌	>=	7.2	立方米	挡墙支砌7.2立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	100	%	项目已验收通过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	12	月	项目工期在12月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区受益群众覆盖率	>=	90	%	项目区受益群众覆盖率90%以上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因县财政资金调度原因未支付项目资金						
总分							100.00	89.00	良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63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文化人才支持基层工作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26	10.00	63.00	6.3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1.26	—	63.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县财政年初预算安排平甸乡2023年文化人才支持基层工作项目资金20000元，准备完成：1.开展村文艺培训6次150人9000元；2.开展文艺演出3场次6000元；3.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舞蹈磨皮花鼓舞传承人培训1期50人3000元；购置服装道具2000元。合计：20000元。			项目已完成，开展开展村文艺培训6次150人；开展文艺演出3场次；.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舞蹈磨皮花鼓舞传承人培训1期，资金因国库调度困难部分未支付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村文艺培训	>=	150	人次	开展村文艺培训150人次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开展村文艺演出	>=	3	场	开展村文艺演出3场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开展村非遗项目培训	>=	50	人次	开展村非遗项目培训50人次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参训率	>=	90	%	培训人员参训率90%以上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限	=	12	个月	项目开展时限在12月以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	提高	%	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有所提高	15.00	12.0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文化工作者素质	=	提高	%	基层文化工作者素质有所提高	15.00	12.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受益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89.30	良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64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小石缸村大石缸下寨小组公厕及停车场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4.00	4.00	—	100.00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新平县平甸乡小石缸村大石缸下寨小组公厕及停车场建设资金的通知》（玉财建【2022】132号），安排平甸乡小石缸村大石缸下寨公厕及停车场建设工程项目40000元。具体完成以下实施内容：原公厕拆除1座，400元；100mm厚C15垫层16.92平方米，49.21元/平方米，832.63元；空心砖支砌墙体49.55平方米，105元/平方米，5202.72元；一般抹灰133.48平方米，32.25元/平方米，4338.10元；刷水泥膏133.48平方米，12元/平方米，1601.76元；隔板1.68平方米，150.95元/平方米，253.6元；排污管沟槽开挖15.8米，5元/米，79元；DN110排污管安装20.8米，46.5元/米，967.2元；化粪池基坑开挖8.75立方米，12.3元/立方米，107.63元；1t化粪池安装1个，659.4元；冲水箱安装4个，260元/个，1040元；蹲便器安装4个，290元/个，1160元；洗手池1个，100元；DN15水咀1个，30元；DN32PPR管29.36米，32元/米，936.52元；100mm厚C25地坪16.92平方米，46.5元/平方米，786.78元；排水沟1.07米，580元/米，620.6元；屋面彩钢瓦27.54平方米，35元/平方米，963.9元；土方开挖挖掘机台班2000元；废弃土方外运35车，65元/车，2275元；场地平整279.28平方米，4.98元/平方米，1390.81元；挡土墙基槽开挖17.7立方米，12.33元/立方米，218.24元；M7.5浆砌石挡墙基础17.7立方米，310元/立方米，5487元；M7.5浆砌石挡墙墙身28.62立方米，310元/立方米，8872.2元；150mm厚C25地坪13.05立方米，508元/立方米，6629.4元；拆除牛圈1座，800元。合计47688.78元。项目实施后小石缸村大石缸下寨8户29人受益，生产生活得到切实改善。项目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为民办实事为推手，本着利民便民、服务群众的原则，通过新建公厕和停车场，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切实方便小石缸村大石缸下寨群众，解决群众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方便群众生产生活，为实现乡村全面振兴奠定坚实基础。</p>			项目已完成，新建公厕和停车场，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切实方便小石缸村大石缸下寨群众。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空心砖支砌墙体	>=	49	平方米	空心砖支砌墙体49平方米	7.00	7.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实施一般抹灰	>=	133	平方米	抹灰133平方米	7.00	7.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实施M7.5浆砌石挡墙基础	>=	17	立方米	M7.5浆砌石挡墙基础17立方米	7.00	7.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实施M7.5浆砌石挡墙墙身	>=	28	立方米	M7.5浆砌石挡墙墙身28立方米	7.00	7.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实施150mm厚C25地坪	>=	13	立方米	150mm厚C25地坪13立方米	7.00	7.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	100	%	项目已验收通过	7.00	7.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3	月	项目工期小于3个月	8.00	8.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区受益群众覆盖率	>=	95	%	项目区受益群众覆盖率95%以上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9.00	优

备注：

-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65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小石缸村垃圾填埋场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2.00	10.00	66.67	6.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2.00	—	66.6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新平县平甸乡小石缸村垃圾填埋场建设资金的通知》（玉财建〔2023〕92号）文件通知，上级下达平甸乡小石缸村垃圾填埋场建设资金30000元，全部用于小石缸村垃圾填埋场建设。具体项目资金安排：支砌M7.5浆砌石挡土墙32m ³ ，预算10240元；150型挖掘机台班50个小时，预算13640元；拖拉机台班8天，预算3200元；铺设DN300混凝土管18m，预算2160元；场地平整11.5m ² ，预算2300元。预算合计31540元。				小石缸村垃圾填埋场建设项目已完成，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调度原因部分未支付。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砌M7.5浆砌石挡土墙	>=	32	立方米	支砌M7.5浆砌石挡土墙32立方米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150型挖掘机台班	>=	50	小时	150型挖掘机台班50小时	10.00	1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铺设DN300混凝土管	>=	18	米	铺设DN300混凝土管18米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工期	=	3	月	项目建设工期在3个月内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总户数	>=	325	户	项目受益总户数325户	10.00	10.0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总人口	>=	1256	人	项目受益总人口1256人	10.00	10.00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	得到改善	—	农村人居环境有所改善	10.00	8.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人口满意度	=	90	%	受益人口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3.67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66表

项目名称		平甸乡协调双河光伏电站接网工程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5.00	5.00	—	10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经乡政府与项目公司积极沟通，严格按照《新平县专户资金预算管理方案的通知》（新财发〔2022〕25号）文件相关规定，项目公司划拨平甸乡协调双河光伏电站接网工程工作经费50000元，全部用乡政府机关运转经费。具体项目资金安排：1、乡政府办公楼铝板吊顶安装100平方米，预算24600元；2、乡政府办公楼防滑地砖铺设6平方米，预算2100元；3、乡党群服务中心房顶更换钢化玻璃2块，预算1800元；4、展板制作100块，预算7395元；5、购买办公用茶叶100袋，预算3180元；6、乡农业中心印章2枚，预算260元；7、办公用桶装水872桶，预算6540元；8、办公用包车费用1辆，预算500元；9、会议费145人次，预算3625元。			项目已完成，1、乡政府办公楼铝板吊顶安装100平方米；2、乡政府办公楼防滑地砖铺设6平方米；3、乡党群服务中心房顶更换钢化玻璃2块；4、展板制作100块等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政府办公楼铝板吊顶安装	=	100	平方米	乡政府办公楼铝板吊顶安装100平方米	10.00	10.00	
	数量指标	展板制作	=	100	套/台	展板制作100块	10.00	10.00	
	数量指标	办公用桶装水	=	办公用桶装水	桶	办公用桶装水872桶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办公楼修缮验收通过率	=	100	%	办公楼修缮验收通过率1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2	月	项目完成时限2个月内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工作服务能力	=	提升	—	乡工作服务能力有所提升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服务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7.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67表

项目名称		清偿政府拖欠企业账款（第二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	16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0.00	16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国务院减轻企业负担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政府拖欠企业账款调查摸底的通知》文件精神及《云南省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云财预〔2016〕388号），本年度计划解决2010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拖欠资金，共清偿1家中小企业，通过项目实施，切实维护中小企业合法权益，不断提升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获得感，改善中小企业经营状况，为民营经济中小企业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项目已完成，解决2010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拖欠资金，共清偿1家中小企业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偿中小企业数量	=	1	个	清偿中小企业数量1个	20.00	2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涉及项目数量	=	1	个	涉及项目数量1个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督办任务完成率	=	100	%	督办任务完成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0	%	发放及时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营状况改善	=	有所改善	—	经营状况有所改善	30.00	26.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受益对象满意度100%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6.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68表

项目名称		清偿政府拖欠企业账款（第一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87.91	1287.9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87.91	1287.9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国务院减轻企业负担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政府拖欠企业账款调查摸底的通知》文件精神及《云南省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云财预〔2016〕388号），本年度计划解决百千工程等项目拖欠资金，共清偿10家中小企业，通过项目实施，切实维护中小企业合法权益，不断提升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获得感，改善中小企业经营状况，为民营经济中小企业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项目已完成，共清偿10家中小企业拖欠资金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偿中小企业数量	=	10	个	清偿中小企业数量10个	20.00	20.00	无偏差
	数量指标	涉及项目数量	>=	36	个	涉及项目数量36个	10.00	10.0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督办任务完成率	=	100	%	督办任务完成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0	%	发放及时率100%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营状况改善	=	有所改善	—	经营状况有所改善	30.00	26.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受益对象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5.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项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69表

项目名称		西部志愿者地方项目对下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0.75	10.00	75.00	7.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0.75	—	75.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市级安排补助资金10000元，主要用于支付西部志愿者3个月的生活补助及社会保险。			项目已完成，支付西部志愿者3个月的生活补助及社会保险。部分项目资金用其他资金支付。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西部志愿者	=	1	人	西部志愿者1人	15.00	15.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补助时间	=	1	年	补助时间1年	15.00	15.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志愿者生活补助	=	9900	元/年	志愿者生活补助9900元/年	10.00	10.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社会保险	=	100	元/年	社会保险100元/年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志愿者生活状态	=	得到改善	%	志愿者生活状态有所改善	15.00	13.0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西部计划实践	=	良好发挥	%	西部计划实践良好发展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项目志愿者满意度	=	90	%	项目志愿者满意度80%	10.00	9.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4.5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公开15-70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平甸乡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平甸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36	31.3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36	31.3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宣传，积极引导。借助报刊、广播、网络、电视等媒体，对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开展全方位、多样化的宣传，做到报纸上有文字、电视上有声音、墙壁上有标语，使各级领导干部和广大群众充分认识到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积极参与和支持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工作，为稳步推进工程建设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完成平甸乡2023年中央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管理支付，管护面积78408亩，每亩4元，合计313632元。”			完成平甸乡2023年中央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管理支付，管护面积78408亩，每亩4元，合计313632元。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	=	78408	亩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78408亩	8.00	8.00	
	数量指标	月补助农业中心省级公益林管护费人数	=	5	人	月补助农业中心省级公益林管护费人数5人	7.00	7.00	
	数量指标	月补助村委会省级公益林管护费人数	=	20	人	月补助村委会省级公益林管护费人数20人	7.00	7.00	
	数量指标	月补助生态护林员管护费人数	=	20	人	月补助生态护林员管护费人数20人	7.00	7.00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获补对象准确率100%	7.00	7.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8	月	项目完成时限在8个月以内	7.00	7.00	
成本指标	森林生态效益管护费	=	4	元/亩	森林生态效益管护费4元/亩	7.00	7.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	明显	%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作用比较明显	30.00	2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受益群众满意度8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100.00	97.00	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